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当升科技（常州）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项目
110kV 变电站增容工程

建设单位（盖章）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5月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5sw1y2		
建设项目名称	当升科技(常州)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项目110kV变电站增容工程		
建设项目类别	55--161输变电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3MA1XC8KH2X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关志波		
主要负责人(签字)	王玉怀 王玉怀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王玉怀 王玉怀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201153426099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聂群	2013035320350000003509320162	BH008699	聂群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聂群	全文	BH008699	聂群



编号 320121000202006240475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5MA21TF713N (1/1)



名称 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关学军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管理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土壤修复服务；生态环境监测；工程和技术咨询服务；水利相关服务；设备销售；电力行业项目；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509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6月24日

营业期限 2020年06月24日至*****

住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绿地之窗商务广场E2幢901室



2020年06月24日

登记机关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Full Name 聂群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年月: 1982年06月

Date of Birth 1982年06月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3年05月

Approval Date 2013年05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09月15日

Issued on 2013年09月15日



管理号: 2013035320350000003509320162
File No.



江苏省社会保险权益记录单（参保单位）



参保单位全称：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现参保地：江宁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5MA21TF713N

查询时间：202006-202212

共1页，第1页

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缴费总人数	3	3	3	
序号	姓名	公民身份号码（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聂群	520102198206040021	202006 202204	21

说明：

1. 本权益单涉及单位及参保职工个人信息，单位应妥善保管。
2. 本权益单为打印时参保情况。
3. 本权益单已签具电子印章，不再加盖鲜章。
4. 本权益单记录单出具后有效期内（6个月），如需核对真伪，请使用江苏智慧人社APP，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验证（可多次验证）。

仅当升科技（常州）锂电材料产业基地

仅用于公示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内容.....	3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6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11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19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25
七、结论.....	29

仅用于公示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局图（含监测点位）

附图 3-1 变电站电气一层平面布局图

附图 3-2 变电站电气二层平面布局图

附图 4 项目与常州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关系图

附图 5-1 本项目生态环境保护典型措施设计示意图（2#事故油坑）

附图 5-2 本项目生态环境保护典型措施设计示意图（临时堆土场）

附图 6 施工期布设图

附图 7 变电站周围概况图

附件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附件 2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件 3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环核审[2019]35 号）

附件 4 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附件 5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金环审[2019]104 号）

附件 6-1 检测报告（仅取电磁环境检测部分）

附件 6-2 检测报告（变电站厂界噪声补测）

附件 7 检测单位资质

附件 8 编制主持人现场踏勘记录

附件 9 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厂界噪声标准相关页）

附件 10 技术评审会会议纪要

附件 11 修改清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当升科技（常州）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项目 110kV 变电站增容工程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王玉怀	联系方式	18600439557
建设地点	江苏省（自治区）常州市金坛（区）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西北角（金湖路东侧）		
地理坐标	（E119 度 36 分 52.261 秒，N31 度 46 分 33.600 秒）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五十五、核与辐射161 输变电工程	用地(用海)面积(m ²)/长度 (km)	原址址内增容扩建,总厂区内临时占地 25m ²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满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无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无
总投资（万元）	904	环保投资（万元）	20
环保投资占比（%）	2.2%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B.2.1“应设置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其评价等级、评价内容与格式按照本标准有关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要求进行”，因此本报告表设置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无</p>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西北角(金湖路东侧), 不新增永久占地, 项目建设符合当地发展规划的要求。</p> <p>(2) 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海洋特别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p> <p>(3) 本项目评价范围不涉及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區、森林公园、地质公园、重要湿地、原始天然林、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天然集中分布区、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中的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p> <p>(4) 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和《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 本项目不在已划定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和省级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内。</p> <p>本项目与《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和《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是相符的。</p> <p>(5) 对照江苏省及常州市“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及常州市“三线一单”的要求。</p> <p>(6) 对照《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1113-2020), 本项目是在原站址内进行增容扩建, 能满足相关要求。</p>

二、建设内容

地理位置	<p>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西北角（金湖路东侧）。</p> <p>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p>																																																				
项目组成及规模	<p>1、项目由来</p> <p>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升科技”）位于常州市金坛区金城科技产业园，主要为年产 50,000 吨正极材料生产线。为满足当升科技用电需求负荷，需对已建成的 110kV 变电站增容。</p> <p>2、建设内容</p> <p>当升 110kV 变电站为户内式，现有主变 1 台（1#），#1 主变容量为 50MVA，110kV 出线 1 回；</p> <p>本期新增 2#主变，#2 主变容量 40MVA。不新增 110kV 出线。</p> <p>3、项目组成及规模</p> <p>本项目组成及规模见表 2-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工程组成及规模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类别</th> <th colspan="2" rowspan="2">工程构成</th> <th colspan="2">建设规模及主要工程参数</th> </tr> <tr> <th>现有规模及主要工程参数</th> <th>本期规模及主要工程参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体工程</td> <td>1.1</td> <td>主变压器</td> <td>户内布置，1#主变 50MVA</td> <td>户内布置，1#主变维持不变，新增 2#主变 40MVA</td> </tr> <tr> <td>1.2</td> <td>110kV 配电装置</td> <td>户内 GIS</td> <td>户内 GIS</td> </tr> <tr> <td rowspan="2">1.3</td> <td rowspan="2">110kV 进线</td> <td>规模</td> <td>1 回</td> <td>本期保持不变</td> </tr> <tr> <td>接线方式</td> <td>单母线接线</td> <td>本期保持不变</td> </tr> <tr> <td>1.4</td> <td>无功补偿装置</td> <td>电容器组 2 组，消弧线圈 1 组</td> <td>新增电容器组 2 组，容量均为 3600kvar；新增消弧线圈 1 组，容量 315kVA</td> </tr> <tr> <td>1.5</td> <td>用地面积</td> <td>854.70m²</td> <td>本期保持不变</td> </tr> <tr> <td>1.6</td> <td>建筑面积</td> <td>1420.17m²</td> <td>本期保持不变</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辅助工程</td> <td>2.1</td> <td>辅助用房</td> <td>一层部分、二层部分</td> <td>本期保持不变</td> </tr> <tr> <td>2.2</td> <td>供水</td> <td>引自市政自来水</td> <td>本期保持不变</td> </tr> <tr> <td>2.3</td> <td>排水</td> <td>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汇同厂区生活污水排入污水</td> <td>本期保持不变</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工程构成		建设规模及主要工程参数		现有规模及主要工程参数	本期规模及主要工程参数	主体工程	1.1	主变压器	户内布置，1#主变 50MVA	户内布置，1#主变维持不变，新增 2#主变 40MVA	1.2	110kV 配电装置	户内 GIS	户内 GIS	1.3	110kV 进线	规模	1 回	本期保持不变	接线方式	单母线接线	本期保持不变	1.4	无功补偿装置	电容器组 2 组，消弧线圈 1 组	新增电容器组 2 组，容量均为 3600kvar；新增消弧线圈 1 组，容量 315kVA	1.5	用地面积	854.70m ²	本期保持不变	1.6	建筑面积	1420.17m ²	本期保持不变	辅助工程	2.1	辅助用房	一层部分、二层部分	本期保持不变	2.2	供水	引自市政自来水	本期保持不变	2.3	排水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汇同厂区生活污水排入污水	本期保持不变
类别	工程构成		建设规模及主要工程参数																																																		
			现有规模及主要工程参数	本期规模及主要工程参数																																																	
主体工程	1.1	主变压器	户内布置，1#主变 50MVA	户内布置，1#主变维持不变，新增 2#主变 40MVA																																																	
	1.2	110kV 配电装置	户内 GIS	户内 GIS																																																	
	1.3	110kV 进线	规模	1 回	本期保持不变																																																
			接线方式	单母线接线	本期保持不变																																																
	1.4	无功补偿装置	电容器组 2 组，消弧线圈 1 组	新增电容器组 2 组，容量均为 3600kvar；新增消弧线圈 1 组，容量 315kVA																																																	
	1.5	用地面积	854.70m ²	本期保持不变																																																	
1.6	建筑面积	1420.17m ²	本期保持不变																																																		
辅助工程	2.1	辅助用房	一层部分、二层部分	本期保持不变																																																	
	2.2	供水	引自市政自来水	本期保持不变																																																	
	2.3	排水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汇同厂区生活污水排入污水	本期保持不变																																																	

			管网	
	2.4	道路	总厂区建设过程中，已建有道路	本期保持不变
环保工程	3.1	事故油坑	1#主变下坑，与站内事故油池相连，容积 54.5m ³ 大于单台主变油量的 20%	新增 2#主变事故油坑，与站内事故油池相连，容积 54.5m ³ 大于单台主变油量的 20%
	3.2	事故油池	20m ³ ，位于站区西北侧	本期保持不变
	3.3	化粪池	现有 1 座，位于站区东北角	本期保持不变
依托工程	4.1	绿化	站内空地部分均已硬化或绿化	本期临时堆场将硬化或绿化
	4.2	危废库	危废库占地 500m ²	本期保持不变
临时工程	5.1	施工营地	/	施工生活区依托已有总厂区临时施工办公区；材料堆场在变电站永久占地范围内设置，面积约 25m ² 。
	5.2	临时施工便道	/	施工便道利用既有道路。

1、变电站总平面布置

变电站主变压器、110kV 配电装置、10kV 配电装置及电容器、二次设备等均布置在户内，设计成两层的生产综合楼。

一层布置主变室、10kV 配电装置室、1#电容器室、10kV 接地变消弧线圈室及辅助用房等。主变室位于生产综合楼西北部，西南部为 10kV 配电装置室；东南部为 1#电容器室，东北部为 10kV 接地变消弧线圈室。保安电源布置在 10kV 配电装置室。

总平面及现场布置

二层布置 10kV 配电装置室、2#电容器室、二次设备室及辅助用房等。110kV 配电装置室位于生产综合楼二层西南部，东南部为二次设备室，东北部为 2#电容器室。

110kV 电缆由变电站南侧进入。10kV 出线电缆从变电站南侧出线。

本项目环保工程事故油池位于变电站西北侧，化粪池位于变电站东北角。

变电站电气平面布局图见附图 3-1、附图 3-2。

2、施工布置情况

本项目施工临时办公、生活区依托总厂区临时施工办公区（位于本期变电站西侧约 30m，见附图 6 中规划的 110kV 变电站二所在范围）；材料堆场在变电站永久占地范围内设置，面积约 25m²，材料堆场位于变电站 1#主变外部北

	侧（见附图 3-1 及附图 6）；施工便道利用变电站周围既有道路。
施工方案	<p>1、施工方案</p> <p>本项目将在原站址内新增 2#主变。</p> <p>变电工程施工工序如下：施工准备→土建施工→设备基础浇筑、预埋件安装→构支架组立→地网敷设→主变安装→室内外设备安装→二次配线及电缆敷设→试验调试。</p> <p>工程施工采用机械施工和人工施工相结合的方法。本项目在变电站内施工，施工范围较小，对地表扰动程度较轻。</p> <p>2、建设周期</p> <p>本项目总工期预计 2 个月。</p>
其他	无

三、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生态环境现状	<p>1、生态环境现状</p> <p>(1) 主体功能区规划与生态功能区划</p> <p>对照 2015 年发布的《全国生态功能区划（修编版）》，本项目所在区域生态功能大类为人居保障，生态功能类型为大都市群（III-01-02 长三角大都市群）。</p> <p>对照《江苏省主体功能区规划》（苏政发[2014]20 号），本项目所在的金坛区属于农产品主产区；根据《常州市主体功能区实施意见》（常政发[2015]192 号），本项目所在的西城街道属于重点拓展区域。本项目不涉及主体功能区划定的禁止开发区域。</p> <p>(2) 土地利用类型、植被与野生动物</p> <p>本项目为扩容扩建工程，变电站所在地土地利用现状为建设用地。</p> <p>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由于长期人类活动的结果，原生植被已不复存在，代之以人工栽培绿化植被和农业植被，野生植物资源以公路沿线和田间的草本植物和池塘水生植物为主。主要农作物为水稻、小麦和蔬菜；人工绿化植被有杨、柏、榉树、水杉、香樟等，主要为分布在公路两侧和田间的防护林；野生植物有芦苇、狗尾草等，主要分布在公路两侧和田间。未发现珍稀濒危植物资源和古树名木。</p> <p>本项目评价范围内野生动物以农田生态系统中常见的鸟类、两栖类和小型哺乳动物为主，未发现珍稀濒危野生动物资源。</p> <p>现场踏勘时，本项目评价范围内未发现《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2021 年版）、《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2021 年版）中收录的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p> <p>2、环境质量现状</p> <p>本项目运行期主要涉及的环境要素为电磁环境和声环境，本次评价对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p> <p>2.1、电磁环境质量现状</p> <p>委托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CMA 证书编号：211012052340）</p>
--------	---

对本项目变电站址四周开展工频电场和工频磁场现状监测（见附件 6-1）。监测时#1 主变工况为：U=116.88kV，I=89.30A，P=16.66MW，Q=4.96Mvar。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变电站址四周工频电场强度在 1.010V/m~5.131V/m 之间、工频磁感应强度在 0.0281 μ T~0.4204 μ T 之间，所有测点处现状监测值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现状监测有关情况详见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专题。

2.2、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距变电站最近位置的厂界声环境现状，委托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CMA 证书编号：211012052340）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见附件 6-2，报告编号：CQFW220017）。

变电站场界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见表 3-2。声环境现状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2。

表 3-2 当升科技厂区厂界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表

检测时间	测点编号	测点描述	昼间等效声级（dB(A)）			夜间等效声级（dB(A)）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结果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结果
2022年3月30日	N1	厂界东侧 1m	58	65	达标	47	55	达标
	N2	厂界南侧 1m	61	65	达标	48	55	达标
	N3	厂界西侧 1m	63	70	达标	52	55	达标
	N4	厂界北侧 1m	60	65	达标	50	55	达标
2022年3月31日	N1	厂界东侧 1m	59	65	达标	48	55	达标
	N2	厂界南侧 1m	60	65	达标	51	55	达标
	N3	厂界西侧 1m	62	70	达标	52	55	达标
	N4	厂界北侧 1m	61	65	达标	50	55	达标

<p>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p>	<p>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于2019年9月26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金环审[2019]194号），于2021年7月13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本项目为变电站增容扩建项目，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为原有110kV变电站产生的电磁、噪声、废水和固废。</p> <p>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110kV输变电工程于2019年10月28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环核审[2019]35号），于2021年7月7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可知，110kV变电站站址周围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等评价因子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p> <p>变电站巡视、检修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接入厂区污水管网，经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接管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清理。110kV变电站运营至今未产生废铅蓄电池及废变压器油，若产生了废变压器油及废铅蓄电池则运至总厂区危废库暂存，最终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或处置。</p> <p>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产生。一旦发生事故，事故油及油污水经事故油坑收集后，事故油拟回收处理，事故油污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事故油池、事故油坑及漏油管道的采取防渗防漏措施，确保事故油及油污水在贮存过程中不会渗漏。</p>
<p>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1、生态环境保护目标</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本项目不进入生态敏感区，属于位于原厂界（或永久用地）范围内改扩建项目，本项目110kV变电站生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变电站围墙外500m范围内的区域。</p> <p>经调查，变电站围墙外500m范围内无《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HJ19-2011）中的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第三条（一）中的环境敏感区，无《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划定的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和生态空间管控区域。</p>

	<p>2、电磁环境保护目标</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本次电磁环境评价范围确定为变电站围墙外 30m 范围内。</p> <p>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指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与监测需重点关注的对象，包括住宅、学校、医院、办公楼、工程等有公众居住、工作或学习的建筑物。</p> <p>经现场踏勘，本项目变电站围墙外 30m 范围内为当升科技工业用地，该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p> <p>3、声环境保护目标</p> <p>声环境敏感目标指医院、学校、机关、科研单位、住宅、自然保护区等对噪声敏感的建筑物或区域。</p>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声环境评价范围为建设项目边界外 200m 以内的厂区以外范围，并延伸至当升科技厂界外 1m。</p> <p>经现场踏勘，本项目声环境评价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p>
评价标准	<p>1、环境质量标准</p> <p>(1) 电磁环境</p> <p>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频率为 50Hz 所对应的公众暴露控制限值，即工频电场强度限值：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限值：100μT。</p> <p>(2) 声环境</p> <p>根据《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金环审[2019]194 号），本工程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周厂区周围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除西侧外其余侧）/4a 类（厂界西侧）标准。</p> <p>2、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p> <p>(1) 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p>根据《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金环审[2019]194 号），当升科技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p>(GB12348-2008) 3类(除西侧外其余侧)/4类(厂界西侧)标准。</p> <p>(2) 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p>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即昼间 70dB(A)、夜间 55dB(A)。</p>
其他	无

仅用于公示

四、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p>1、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p> <p>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和《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本项目评价范围不涉及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和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p> <p>本项目为原址增容扩建工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中4.2.1规定：位于原厂界（或永久用地）范围内的工业类改扩建项目，可做生态影响分析。故本项目仅生态环境进行影响分析。</p> <p>本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p> <p>（1）土地占用</p> <p>本项目直接在原站址内进行，变电站施工区设置在站内，施工临时办公、生活区依托总厂区临时施工办公区，项目施工期设备、材料运输过程中，充分利用现有道路，不再开辟临时施工便道；材料运至施工场地后，应合理布置，减少临时占地；施工后及时清理现场。对变电站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p> <p>（2）对植被的影响</p> <p>变电站在原站址内增容扩建，不改变土地性质，不破坏已有植被及景观，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p> <p>（3）水土流失</p> <p>在土建施工时土石方开挖、回填以及临时堆土等，若不妥善处置均会导致水土流失。施工时通过先行修建挡土墙、排水设施；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雨天土建施工；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采取工程措施恢复水土保持功能等措施，最大程度的减少水土流失。</p> <p>此外，施工区及临时占地区无树木及其他植被，不存在植被破坏等行为，施工材料运输过程中，充分利用现有道路。材料运至施工场地后，</p>
-------------	---

应合理布置，减少临时占地。施工现场使用带油料的机械器具，采取措施防止油料跑、冒、滴、漏，防止对土壤和水体造成污染。

项目施工期对生态产生的影响均为短期的，通过采用合理的施工方式，加强施工管理等措施，可以有效降低施工对生态的影响，使本项目的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可接受的范围。

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2、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施工扬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施工扬尘主要来源于土方工程施工、散货物料运输、装卸与堆存、施工场地车辆行驶、混凝土拌合生产等环节。为防治工程施工扬尘污染，根据《江苏省交通重点工程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苏交建[2020]17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江苏省重点行业堆场扬尘污染防治指导意见的通知》（苏环办[2021]80号），在采取使用商品混凝土、工地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冲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扬尘监控等措施后，可以有效控制施工扬尘影响，使工程施工的大气环境影响处于可以接受的程度。

3、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包括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其中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泥浆、设备清洗、物料清洗、进出车辆清洗及建筑结构养护等过程产生，主要污染物为COD、SS、石油类；生活污水主要来自施工人员的生活排水，主要污染物为COD、NH₃-N、TP、SS、动植物油。

施工区域设沉淀池，泥浆水等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施工单位设有移动油处理装置，施工机械清洗油污水经处理后浮油回收使用，清洗废水经沉淀澄清后循环使用。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站内已有化粪池，纳入厂区污水管网。因此施工期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4、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设备运行发出的噪声。在采取优先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和施工工艺，科学合理的布局施工现场，

	<p>加强施工机械维修保养，在施工场地四周设置一定高度的实心围挡，科学合理的安排施工时段，尽量避免夜间施工等施工噪声防治措施后，可以有效控制施工噪声影响，使本工程对声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可以接受的程度。</p> <p>5、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p> <p>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为避免施工及生活垃圾对环境造成影响，施工前应做好施工机构和施工人员的环保培训，明确要求施工过程中的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分别堆放，并安排专人专车及时或清运，建筑垃圾运至指定场所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p> <p>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p> <p>综上所述，通过采取上述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施工管理，本项目在施工期的环境影响是短暂的，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运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p>1、运行期生态影响分析</p> <p>本工程占地面积较小，不涉及生态空间保护区和生态敏感区，在采取本报告提出的电磁、声、水环境保护措施、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环境风险防范应急措施的情况下，运行期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p> <p>2、运行期电磁环境影响分析</p> <p>变电站在运行中，会形成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变电站的主变和高压配电装置、母线在运行时，由于电压等级较高，带电结构中大量电荷，因此会在周围产生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同时由于电流的存在，在带电结构周围会产生交变的工频磁场。</p> <p>电磁环境影响分析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本次 110kV 变电站扩容工程在认真落实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投入运行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能够满足相应评价标准要求。</p> <p>3、运行期水环境影响分析</p> <p>变电站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站区内卫生间排入污水管网，经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接管至金坛第二污</p>

水处理厂处理。

本期工程不新增工作人员，不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对变电站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4、运行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变电站声源分析

变电站运行噪声源主要来自于主变压器等大型声源设备。按照设备供应商提供资料，距离单台主变外壳 1.0m 处的等效 A 声级不大于 60dB(A)，本次环评以 60dB(A)计。

本变电站主要噪声源见表 4-1。

表 4-1 变电站主要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台设备声压级 (dB (A))	同时运行数量 (台)	备注
1	110kV 主变压器	60 (距离主变 1m 处)	2	/

本变电站正常工况下主变压器距各厂界外 1m 处的最近距离见表 4-2。

表 4-2 变电所主变压器距厂界外 1m 处最近距离一览表

设备名称	距厂界外 1m 处最近距离 (m)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110kV 主变压器	490	558	196	25

(2) 计算预测模型

噪声从声源传播到受声点，受传播距离、空气吸收、阻挡物的反射与屏蔽等因素的影响，声级产生衰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8.4 典型建设项目噪声影响预测”中“8.4.1 工业噪声预测”中的方法进行。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在声环境影响评价中，声源中心到预测点之间的距离超过声源最大几何尺寸 2 倍时，可将该声源近似为点声源”，本项目单台主变到各厂界的距离均超过最大几何尺寸的 2 倍，因此将主变简化为点声源考虑。

本项目变电站内为坚实地面，厂区外以农田和绿化等疏松地面为主，因此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预测不考虑地面效应衰减，敏感点声环境质量预测考虑地面效应衰减。预测中考虑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变压器噪

声频率集中在 100Hz 左右,金坛区年平均温度 15.3℃、年平均湿度 78%,因此取大气吸收衰减系数取 $a=1.1$ 。本项目主变为户内布置,主变室采用普通墙体和门窗,未采用隔声门窗,墙体不使用吸声材料。主变室墙体阻隔噪声 3dB(A)。

(3) 计算结果(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周厂界)

本期工程扩建 1 台主变 40MVA (#2),前期 50MVA (#1) 正常运行,距主变 1m 处噪声不超过 60dB(A),主变均为户内布置。根据变电站电气总平面布置图及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厂区平面布置图,结合上述预测计算模型及计算参数,预测本期扩建项目投运后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周厂界外 1m 处声级水平,结果见表 4-3。

表 4-3 变电站本期 1 台主变运行后厂界噪声排放预测结果
(单位 dB(A))

预测点	主变与厂界距离 (m)	变电站总厂界噪声贡献值 ^①	时段	标准	是否符合标准
当升科技东侧厂界外 1m	490	3.2	昼间	65	符合
			夜间	55	
当升科技南侧厂界外 1m	558	2.1	昼间	65	符合
			夜间	55	
当升科技西侧厂界外 1m	196	11.2	昼间	70	符合
			夜间	55	
当升科技北侧厂界外 1m	25	29.0	昼间	65	符合
			夜间	55	

注①:主变 24 小时稳定运行,因此,昼夜厂界噪声贡献值相同。

表 4-4 变电站 2 台主变运行后噪声预测结果(单位 dB(A))

预测点	主变与厂界距离 (m)	变电站总厂界噪声现状值 ^①	变电站总厂界噪声贡献值 ^②	变电站总厂界噪声预测值	时段	标准	是否符合标准
当升科技东侧厂界外 1m	490	59	3.2	59	昼间	65	符合
		48		48	夜间	55	
当升科技南侧厂界外 1m	558	61	2.1	61	昼间	65	符合
		51		51	夜间	55	
当升科技西侧厂界外 1m	196	63	11.2	63	昼间	70	符合
		52		52	夜间	55	
当升科技北侧厂界外 1m	25	61	29.0	61	昼间	65	符合
		50		50	夜间	55	

注①：现状值以两日测量值中最大值保守表示，现状值为已建 1#主变正常运行时所测，

#1 主变工况：U=116.88kV，I=89.30A，P=16.66MW，Q=4.96Mvar。

注②：主变 24 小时稳定运行，因此，昼夜厂界噪声贡献值相同。

由表 4-4 可知，叠加总厂界噪声现状背景值后，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 2 台主变运行产生的当升科技 1（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周厂界噪声预测值昼间为（59~63）dB(A)，夜间为（48~52）dB(A)，预测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除西侧外其余侧）/4 类（厂界西侧）标准要求。

5、运行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运行期固体废物主要有值守人员生活垃圾、废铅蓄电池和废变压器油。

变电站内的蓄电池作为应急备用电源使用，只有在事故时才会使用备用电池，蓄电池的使用频率较低，一般不进行更换。废旧铅蓄电池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的危废，委托有资质的蓄电池回收处理机构回收。当蓄电池需要更换时，更换的废铅蓄电池须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机构收集、贮存、利用、处置。

变压器运行稳定性较高，一般情况下 10~20 年可不更换变压器油。当变压器运行发生故障时，则需要对变压器进行维护、更换和拆解，在此过程中除可以循环使用或再利用的变压器油外，其余不可再利用的废变压器油（如油渣、油泥等），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中的危险废物，须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机构收集、贮存、利用、处置，不得丢弃。

变电站内的废弃铅蓄电池及变压器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变压器油，一旦产生，依托总厂区危废库暂存，危废库位于总厂区西南部（详见附图 2），占地面积约 500m²，尽快交由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机构处理。

对照危险废物名录，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废物汇总表见表 4-5。

表 4-5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废物类别	行业来源	废物代码	危险废物	危险特性	本项目产生量
HW31 含铅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052-31	废铅蓄电池	T, C	3~5 年更换

					一次，每次 400kg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220-08	变压器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变压器油	T, I	可能产生

综上，本项目运行期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排放量为零，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6、运行期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的环境风险主要来自变压器油泄漏和事故油污水泄漏。变电所主变压器因冷却及绝缘需要，内部注有一定量的绝缘油，主要由烷烃、环烷烃、芳香烃等化合物组成，密度为 895kg/m^3 。正常运行工况下，变压器内绝缘油无需更换。当变压器本体发生事故时，可能导致变压器油的泄漏，污染周边土壤及地下水，有一定的环境风险。

参考《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输变电工程通用设备 35~750kV 变电站分册》，容量为 80MVA 以下的 110kV 主变油量按不大于 20t 考虑，根据现有 1# 50MVA 主变铭牌参数，1#主变绝缘油重为 15.3t，即 1#主变油体积不大于 17.1m^3 。新增 2#主变 40MVA，根据设计单位提供资料，2#主变油重 16.3t，即 2#主变油体积不大于 18.2m^3 。根据《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中相关规定：“6.7.7 户内单台总油量为 100kg 以上的电气设备，应设置挡油设施及将事故油排至安全处。挡油设施的容积宜按油量的 20% 设计。当不能满足上述要求时，应设置能容纳全部油量的贮油设施。”

本次在新增 2#主变下设置事故油坑，事故油坑大于 54.5m^3 ，事故油坑与事故油池相连。事故油池底部和四周设置防渗措施，确保事故油和油污水在存储的过程中不会渗漏。变电站运营期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产生，一旦发生事故，事故油拟回收处理，事故油污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外排。

针对输变电工程范围内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建设单位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和《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1113-2020）等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

	<p>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p> <p>综上，在设置贮油坑、排油管、事故油池并加强日常管理、制定事故应急预案的情况下，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水平是可以接受的。</p>
<p>选址 选线 环境 合理性 分析</p>	<p>1、环境制约因素分析</p> <p>本项目为原址增容扩建，不新增永久占地，项目建设符合当地发展规划的要求。</p> <p>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和《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变电站选址不涉及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以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国家公园、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等生态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不在0类声环境功能区内。本项目所依托的所外供电线路已另行立项并取得环评批复。本项目符合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本工程选址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p> <p>2、环境影响程度分析</p> <p>本项目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避让了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等为主要功能的区域，电磁和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无敏感目标分布；工程不新征永久占地，土方填挖工程量少，生态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选址符合《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1113-2020）。根据本次评价预测结果，变电站厂界外环境噪声、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符合国家标准，对周边居民影响较小。</p>

五、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
期生
态环
境保
护措
施

1、施工期生态保护措施

- (1) 加强对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提高其生态环保意识；
- (2) 利用现有道路运输设备、材料等；
- (3) 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雨天土建施工；
- (4) 选择合理区域堆放土石方，对临时堆放区域加盖苫布；
- (5) 施工工序要安排科学、合理，土建施工一次到位，避免重复开挖。
- (6) 严禁将施工废水、废渣等废弃物排入临近水体影响其水质，施工机械清洗油污水经处理后浮油回收使用，清洗废水经沉淀澄清后循环使用，不能回用的多余上清液可用于洒水降尘或绿化用水。对开挖的土方及沙石料等施工材料进行覆盖。
- (7) 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不得堆放在水体旁，及时清运，施工建材不得堆放在水体附近，并应设蓬盖，防止雨水冲刷入水体。
- (8) 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施工废弃物，集中外运妥善处置，并进行场地植被恢复。
- (9) 施工结束后应及时清理施工现场，对站内施工临时用地及时恢复原有使用功能。

2、施工期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源主要为施工扬尘，主要污染物为颗粒物。

- (1) 对作业处裸露地面覆盖防尘网，定期洒水；
- (2) 优先选用预拌商品混凝土，加强材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合理装卸，规范操作，在易起尘的材料堆场，采取密闭存储或采用防尘布苫盖，以防止扬尘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
- (3) 运输车辆按照规划路线和时间进行物料、渣土等的运输，采取遮盖、密闭措施，减少其沿途遗洒，不超载，经过村庄等敏感目标时控制车速。

3、施工期水环境保护措施

- (1) 变电站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汇入厂区污水管网，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2) 变电站施工机械清洗油污水经处理后浮油回收使用，清洗废水经沉淀澄清后循环使用。不排入附近水体。

4、施工期声环境保护措施

(1) 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控制设备噪声源强；

(2) 优化施工机械布置、加强施工管理，文明施工，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

(3) 合理安排噪声设备施工时段，禁止夜间及午休期间施工。

5、施工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加强对施工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的管理，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委托地方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建筑垃圾委托相关单位运送至指定受纳场地。

本项目施工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大气、水、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的责任主体为施工单位，建设单位具体负责监督实施，确保措施有效落实；经分析，以上措施具有技术可行性、经济合理性、运行稳定性、生态保护的可达性，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施工期对生态、大气、地表水、声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弃物能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1、运行期生态保护措施

运营期做好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和运行管理，加强巡查和检查，强化设备检修维护人员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教育，并严格管理，避免对项目周边的自然植被和生态系统的破坏。

2、运行期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预测结果，本项目扩容扩建投运后，变电站周边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可以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为了进一步控制和降低变电所对周边环境的电磁影响，拟采取以下措施：

（1）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设备。

（2）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

（3）设备的选择和订货应符合国家现行电力电气产品标准的规定，做到安全可靠、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和运行检修方便。

（4）变电站内铺设接地网，主变压器、开关等高压设备具有良好接地。站内设备的金属附件保持表面光滑，避免出线尖角、毛刺等，设备间接触良好，减少火花放电。

3、运行期声环境保护措施

运行期拟采取以下声环境保护措施：

（1）主变户内布置，利用主变室墙体隔声。

（2）变电站内设备设施合理布局，主变压器尽量布置在站区中部。

（3）采用符合国家现行电力电气产品标准的变压器和电气设备。新购 2# 低噪声主变（距离 1m 处声级 $\leq 60\text{dB(A)}$ ）。

（4）前期工程总平面布置上已将站内建筑物合理布局，各功能区分开布置，高噪声设备集中布置，充分利用了场地空间衰减噪声。

采取上述措施后，变电所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运行期水环境保护措施

变电站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厂区污水管网，排入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本期工程不新增工作人员，不新

增生活污水排放量。

5、运行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 一般固体废物

变电站工作人员所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站内垃圾桶收集后，委托地方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本期工程不新增工作人员，不新增生活垃圾产生量。

(2) 危险废物

变电站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铅蓄电池依托总厂区危废库暂存，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或处置，不随意丢弃。变压器检修、更换、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变压器油等依托总厂区危废库暂存，应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6、运行期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

每台主变压器下设置容积不小于 54.5m³的贮油坑，变电站西北侧已设置容积为 20m³的事故油池，事故油池设置油水分离装置。贮油坑、输油管、事故油池采取防渗措施，事故油池、贮油池技术要求满足《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6.7.7 有关规定。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演练。一旦发生事故，事故油收集后拟回收利用，事故油污水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7、运行期环境监测

运行期开展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监测。监测方法按照《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监测费用应纳入工程运行管养费用。监测方案见表 5-1。

表 5-1 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

序号	名称		内容
1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点位布设	变电站四周及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监测项目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监测方法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监测频次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一次

		和时间	
2	噪声	点位布设	厂界四周及声环境敏感目标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方法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监测频次和时间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一次。主要声源设备大修前后，应对变电工程厂界排放噪声和周围声环境敏感目标环境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对外公示。

本项目运营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电磁、噪声、水、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的责任主体为建设单位，建设单位应严格依照相关要求确保措施有效落实；经分析，以上措施具有技术可行性、经济合理性、运行稳定性、生态保护的可达性，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运营期对生态、地表水、电磁、声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弃物能妥善处理，环境风险可控，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仅用于环评

其他	无			
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共计 20 万元，见表 5-2。			
	表 5-2 本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工程实施时段	环境要素	污染防治措施	环保投资（万元）
	施工期	生态环境	合理安排工期，对开挖的土方及沙石料等施工材料进行覆盖等	0.5
		大气环境	施工遮盖、定期洒水	1
		地表水环境	临时隔油（移动油处理装置）、临时沉淀池（共 2m ³ 桶）	0.5
		声环境	低噪声施工设备	2
		固态废弃物	生活垃圾清运、建筑垃圾清运	1
		风险控制	2#主变下方事故油坑	2
	运营期	声环境	选用低噪主变	4
			运行阶段做好设备维护，加强运行管理	1
			开展变电站声环境监测，主变等主要声源设备大修前后，对变电工程厂界排放噪声和周围声环境敏感目标环境噪声进行监测	1
		生态环境	加强运维管理	1
		固态废弃物	生活垃圾清运，危废转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地表水环境		站内已有的化粪池	/	
风险控制		已建事故油池，针对变电站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3	
合计		/	20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施工期		运营期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环境保护措施	验收要求
陆生生态	<p>(1) 加强对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提高其生态环保意识；</p> <p>(2) 利用现有道路运输设备、材料等；</p> <p>(3) 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雨天土建施工；</p> <p>(4) 选择合理区域堆放土石方，对临时堆放区域加盖苫布；</p> <p>(5) 施工工序要安排科学、合理，土建施工一次到位，避免重复开挖。</p> <p>(6) 严禁将施工废水、废渣等废弃物排入临近水体影响其水质，施工机械清洗油污水经处理后浮油回收使用，清洗废水经沉淀澄清后循环使用，不能回用的多余上清液可用于洒水降尘或绿化用水。对开挖的土方、沙石料等施工材料进行覆盖。</p> <p>(7) 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不得堆放在水体旁，及时清运，施工建材不得堆放在水体附近，并应设蓬盖，防止雨水冲刷入水体。</p>	<p>(1) 已加强对对管理人员和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提高其生态环保意识；</p> <p>(2) 不新开辟施工道路；</p> <p>(3) 合理安排施工工期，不在雨天土建施工；</p> <p>(4) 不随意对方土石方，加盖苫布；</p> <p>(5) 施工场地位于站内并设置围挡等措施；</p> <p>(6) 合理开挖；</p> <p>(7) 施工废水、废渣等废物不得排入临近水体；</p> <p>(8) 施工结束后，施工现场应清理干净，无施工垃圾堆存。</p> <p>(9) 施工临时用地采取回填土壤等措施恢复其原有使用功能。</p>	<p>运营期做好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和运行管理，加强巡查和检查，强化设备检修维护人员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教育，并严格管理，避免对项目周边的自然植被和生态系统的破坏。</p>	<p>制定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和运行管理以及设备检修维护人员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教育制度；不造成项目周边的自然植被和生态系统的破坏</p>	

	<p>(8) 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施工废弃物, 集中外运妥善处置, 并进行场地植被恢复。</p> <p>(9) 施工结束后, 应及时清理施工现场, 对站内施工临时用地及时恢复原有使用功能。</p>			
水生生态	本项目不涉及水生生态	无	本项目不涉及水生生态	无
地表水环境	<p>(1) 变电站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纳入厂区污水管网;</p> <p>(2) 变电站施工废水经临时隔油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p>	<p>(1) 变电站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纳入厂区污水管网;</p> <p>(2) 变电站施工废水经临时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不影响周围地表水环境</p>	变电站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纳入厂区污水管网。	工作人员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 纳入厂区污水管网。
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导则, 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评价	无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技术导则, 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及土壤环境评价	无
声环境	<p>(1) 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 控制设备噪声源强;</p> <p>(2) 优化施工机械布置、加强施工管理, 文明施工, 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 确保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限值要求;</p> <p>(3) 禁止夜间及午休期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p>	<p>(1) 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p> <p>(2) 加强施工管理, 确保施工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限值要求;</p> <p>(3) 禁止夜间及午休期间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p>	主变户内布置, 利用主变室墙体隔声; 选用低噪声主变, 做好设备; 维护和运行管理, 确保变电站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变电站厂界周围敏感目标噪声达标。	变电站厂界噪声排放达标; 变电站厂界周围敏感目标噪声达标。
振动	本项目不涉及振动影响	无	本项目不涉及振动影响	无

大气环境	<p>(1) 对作业处裸露地面覆盖防尘网, 定期洒水;</p> <p>(2) 优先选用预拌商品混凝土, 加强材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 在易起尘的材料堆场, 采取密闭存储或采用防尘布苫盖, 以防止扬尘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p> <p>(3) 运输车辆按照规划路线和时间进行物料、渣土等的运输, 采取遮盖、密闭措施, 减少其沿途遗洒, 不超载, 经过村庄等敏感目标时控制车速</p>	<p>(1) 对作业处裸露地面采用防尘网保护, 并定期洒水。</p> <p>(2) 采用商品混凝土, 对材料堆场及土石方堆场进行苫盖, 对易起尘的采取密闭存储;</p> <p>(3) 制定并执行了车辆运输路线、防尘等措施。</p>	运行期不涉及大气污染物排放	无
固体废物	加强对施工期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的管理, 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委托地方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建筑垃圾委托相关的单位运送至指定受纳场地。	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分类堆放收集; 建筑垃圾委托相关的单位运送至指定受纳场地;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没有发生随意堆放、乱抛乱弃污染环境的情形。	生活垃圾清运, 产生的废变压器油、废蓄电池等危险废物暂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 产生的废变压器油、废蓄电池等危险废物依托总厂区危废库暂存, 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电磁环境	施工期不涉及电磁环境影响	无	<p>1、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设备;</p> <p>2、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 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p> <p>3、设备的选择和订货应符合国家现行电力电气产品标准的规定, 做到安全可靠、技术先进、经济合理和运行检修方便。</p> <p>4、变电所内铺设接地网, 主变压器、开关等高压设备具有良好接地。站内设备的</p>	变电站周围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 工频电场强度<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100μT

			金属附件保持表面光滑，避免出线尖角、毛刺等，设备间接触良好，减少火花放电。	
环境风险	施工期不涉及环境风险影响	无	事故油及油污水经事故油坑收集后，排入事故油池，事故油回收处理，事故油污水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不外排。 针对变电站可能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事故油坑、事故油池满足《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中6.7.7等相关要求；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定期演练计划。
环境监测	无	无	开展电磁环境及噪声监测；在变电站主要声源设备大修前后，对变电工程厂界排放噪声和周围声环境敏感目标环境噪声进行监测。	确保电磁、噪声等符合国家标准要求，并制定了监测计划
其他	无	无	竣工后应及时验收	竣工后应在3个月内及时进行自主验收

七、结论

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和常州市主体功能区划、金坛区城市总体规划、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在落实本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影响减缓、风险防范措施的情况下，项目建设对周边电磁环境、声环境、生态环境产生的负面影响可以得到有效控制，项目的环境影响处于可以接受的范围，项目建设不存在环境制约因素。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出发，110kV变电站增容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

当升科技（常州）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项目

110kV 变电站扩容工程

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建设单位：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目 录

一、总则.....	32
1.1 项目由来.....	32
1.2 编制依据.....	32
1.3 建设内容.....	33
1.4 评价因子与评价标准.....	33
1.5 评价工作等级.....	33
1.6 评价范围.....	34
1.7 评价重点.....	34
1.8 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34
二、电磁环境现状监测与评价.....	35
2.1 监测因子与监测方法.....	35
2.2 监测点位布设.....	35
2.3 监测单位及质量控制.....	35
2.4 监测时间、监测天气和监测仪器.....	36
2.5 监测工况.....	36
2.6 现状监测结果与评价.....	36
三、电磁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38
四、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40
五、电磁评价结论.....	41
5.1 建设内容.....	41
5.2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41
5.3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41
5.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41
5.5 电磁专题评价结论.....	41

一、总则

1.1 项目由来

为满足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用电需求，110kV 变电站本期扩建主变 1×40MVA，电压等级采用 110/10kV。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应设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1.2 编制依据

1.2.1 国家环保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正版）2018 年 12 月 29 日起施行。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环办环评[2020]33 号，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1 月 24 日印发。

(4)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监管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1]137 号，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1 年 5 月 31 日印发。

1.2.2 评价导则、技术规范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HJ24-2020）

(3) 《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 1113-2020）

(4)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

(5)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1.2.3 建设项目资料

(1) 环评合同；

(2)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环核审[2019]35 号）；

(3) 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4)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初步设计说明书》(2021 年 11 月)；

(5)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电气一次施工图设计说明》。

1.3 建设内容

当升 110kV 变电站为户内式，现有主变 1 台(1#)，#1 主变容量为 50MVA，110kV 出线 1 回；

本期新增 2#主变，#2 主变容量 40MVA。不新增 110kV 出线。

1.4 评价因子与评价标准

(1) 评价因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HJ24-2020)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见表 1-1。

表 1-1 环境影响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运营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T	工频磁场	μT

(2) 评价标准

依据《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 表 1“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规定，工频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4000 V/m(即 4kV/m)；工频磁感应强度控制限值为 100 μT 。

1.5 评价工作等级

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为户内式，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HJ24-2020) 中“表 2 输变电建设项目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确定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详见表 1-2。

表 1-2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分类	电压等级	工程	条件	评价工作等级
交流	110kV	变电站	户内式	三级

1.6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HJ24-2020），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见表 1-3。

表 1-3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110kV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m 范围内的区域

1.7 评价重点

电磁环境评价重点为工程运营期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特别是对项目附近敏感目标的影响。

1.8 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HJ24-2020），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指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与监测需重点关注的对象，包括住宅、学校、医院、办公楼、工程等有公众居住、工作或学习的建筑物。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评价范围内无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二、电磁环境现状监测与评价

2.1 监测因子与监测方法

监测因子为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监测方法按照《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2.2 监测点位布设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输变电》（HJ24-2020）、《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确定本项目电磁环境现状监测点位。

监测点布设在变电站站界四周，见表 2-1。

表 2-1 电磁环境现状监测布点方案表

测点编号	测点描述	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E1	变电站站界东侧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m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E2	变电站站界南侧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m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E3	变电站站界西侧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m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E4	变电站站界北侧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m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2.3 监测单位及质量控制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已通过 CMA 计量认证，具备有相应的检测资质和检测能力。为确保检测报告的公正性、科学性和权威性，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质量控制措施，主要有：

（1）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定期校准，并在其证书有效期内使用。每次监测前后均检查仪器，确保仪器处在正常工作状态。

（2）环境条件

监测时环境条件须满足仪器使用要求。电磁环境监测工作应在无雨、无雾、无雪的天气下进行，监测时环境湿度 $<80\%$ 。

（3）人员要求

监测人员应经业务培训，考核合格并取得岗位合格证书。现场监测工作须不少于 2 名监测人员才能进行。

（4）数据处理

监测结果的数据处理应遵循统计学原则。

(5) 检测报告审核

制定了检测报告的“一审、二审、签发”的三级审核制度，确保监测数据和结论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6) 质量体系管理

公司制定并实施了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

2.4 监测时间、监测天气和监测仪器

监测时间：2022年3月10日

监测天气：阴，风向：东南风，风速：1.7~1.8m/s，温度：13°C，相对湿度：53%

仪器名称：电磁辐射分析仪

仪器型号：NBM-550/EHP50F，仪器编号：OSLS-FS-001

校准有效期：2021.06.30~2022.6.29（有效期1年）

频率响应：1Hz~400kHz

工频电场测量范围：0.01V/m~100kV/m

工频磁场测量范围：1nT~1 μ T

校准单位：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

校准证书编号：210630752

2.5 监测工况

#1 主变 U=110kV, I=89.30A, P=16.66MW, Q=4.96Mvar

2.6 现状监测结果与评价

变电站四周围墙外5m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现状监测结果详见表2-2。

表 2-2 110kV 变电站四周围墙外 5m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现状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测量结果	
		工频电场强度 (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μ T)
E1	变电站东侧围墙外 5m	3.318	0.0384
E2	变电站南侧围墙外 5m	5.131	0.0398
E3	变电站西侧围墙外 5m	1.010	0.4204

E4	变电站北侧围墙外 5m	2.476	0.0281
----	-------------	-------	--------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当升 110kV 变电站四周围墙外 5m 处测点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1.010V/m~5.131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81 μ T~0.4204 μ T。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仅用于公示

三、电磁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HJ24-2020），本项目变电站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电磁环境影响预测采用定性分析的方式。

本项目拟增容扩建的 110kV 总降变为户内式布置，主变和 110kV GIS 配电装置等电气设备均布置在配电装置楼内，利用墙体等屏蔽变电站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工频电场。

本项目工频电场影响预测定性分析参考《环境健康准则：极低频场》（世界卫生组织著），“变电站也很少会在站外产生显著电场。其原因是：如果是安装在地面上的终端配电站，所有母线与其他设备或是包含在金属柜与管柱内，或是包含在建筑物内，两者都屏蔽了电场。高压变电站虽然并没有被严实地封闭起来，但通常有安全栅栏围在周围，由于栅栏是金属做的，它也会屏蔽电场”，本工程通过建筑物墙体屏蔽电场，结合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2019 年~2020 年两年内已完成竣工验收的 110kV 户内型变电站（见表 3-1）围墙外 5m 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0.3V/m~66.3V/m，可以预测本项目建成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能够满足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本项目工频磁场影响预测定性分析参考《环境健康准则：极低频场》（世界卫生组织著），“虽然变电站在复杂性相大小上不同，但确定它们所产生磁场的原理是相同的。第一，所有变电站内部有许多设备，它们在变电站范围之外产生的磁场可忽略不计。这些设备包括变压器、几乎所有的开关和断路器，以及几乎所有的计量仪表与监测装置。第二，在许多情况下，在公众能接近的地区，最大的磁场是由进出变电站的架空线路和地下电缆所产生的。第三，所有变电站都含有用于连接内部各设备的导线系统（通常称作为“母线”），而这些母线通常构成变电站内磁场的主要来源，在母线外部产生明显的磁场。……磁场都随着与变电站之间距离的增加而快速下降”，结合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公司 2019 年~2020 年两年内已完成竣工验收的 110kV 户内型变电站（见表 3-1）围墙外 5m 处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2 μ T~0.965 μ T，可以预测本项目建成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磁场能够满足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此外，本项目变电站建设过程中优化电气设备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进一步降低变电站周围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

因此可以预计本期增容扩建工程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均能满足相应的评价标准要求。

汉用子公尔

四、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设备。主变及电气设备已合理布局，保证了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电磁环境的影响。

汉用子公尔

五、电磁评价结论

5.1 建设内容

当升 110kV 变电站为户内式，现有主变 1 台（1#），#1 主变容量为 50MVA，110kV 出线 1 回；

本期新增 2#主变，#2 主变容量 40MVA。不新增 110kV 出线。

5.2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变电站周围及电磁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 μ T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求。

5.3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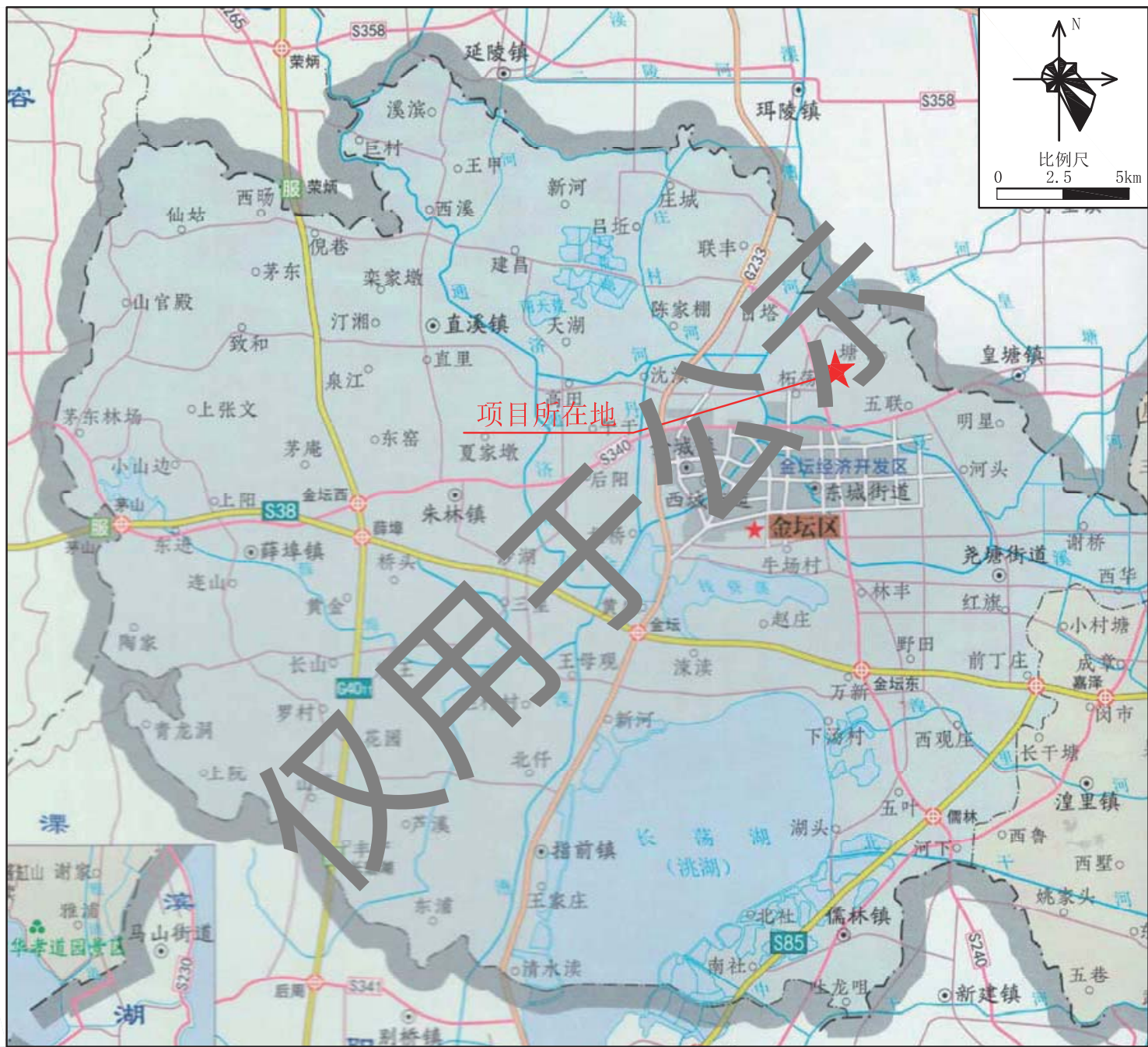
通过定性分析，当升 110kV 变电站增容扩建 2 号主变投运后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5.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设备，主变及电气设备已合理布局，保证了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电磁环境的影响。

5.5 电磁专题评价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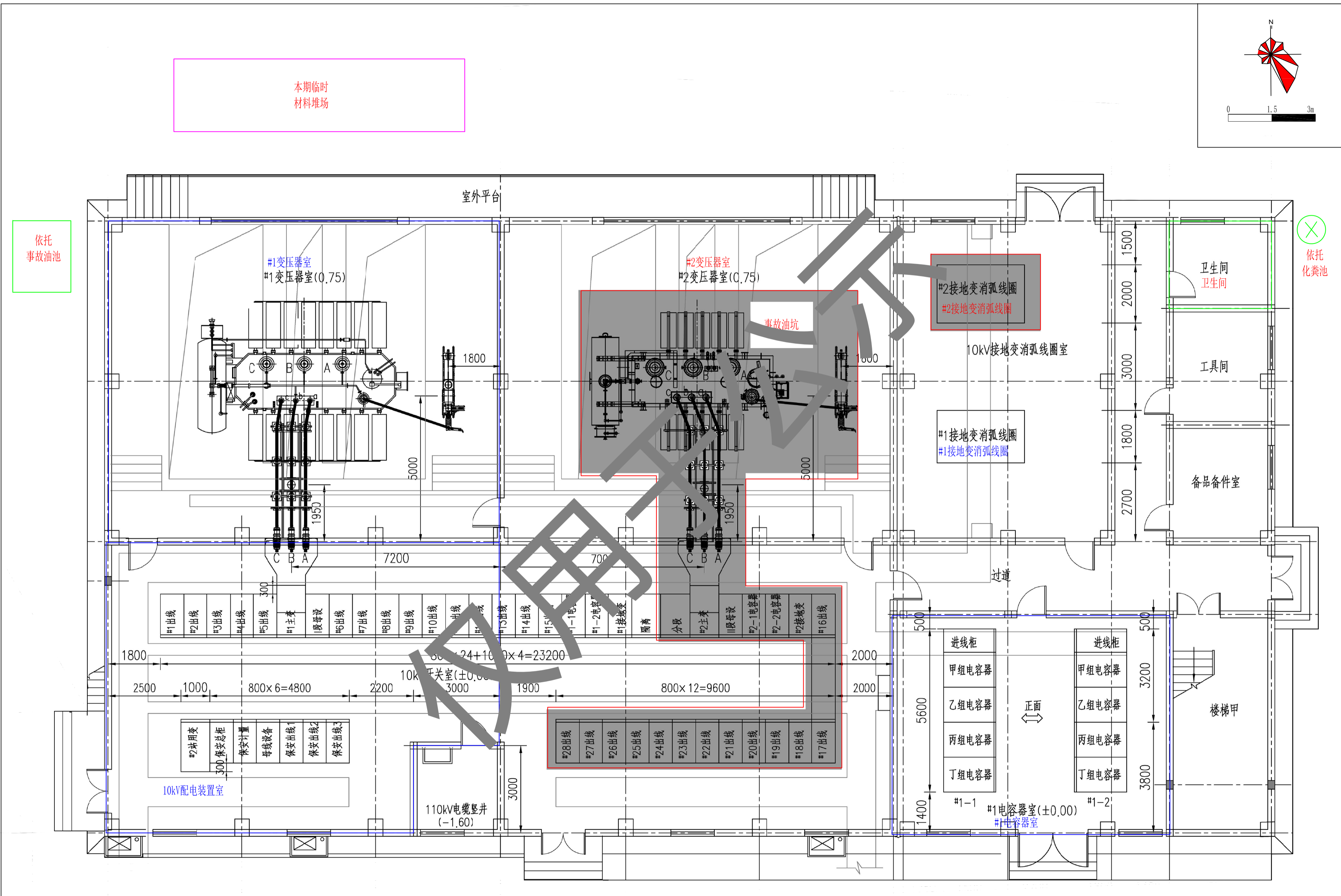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当升科技当升科技（常州）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项目 110kV 变电站增容工程在认真落实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正常运行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满足相应评价标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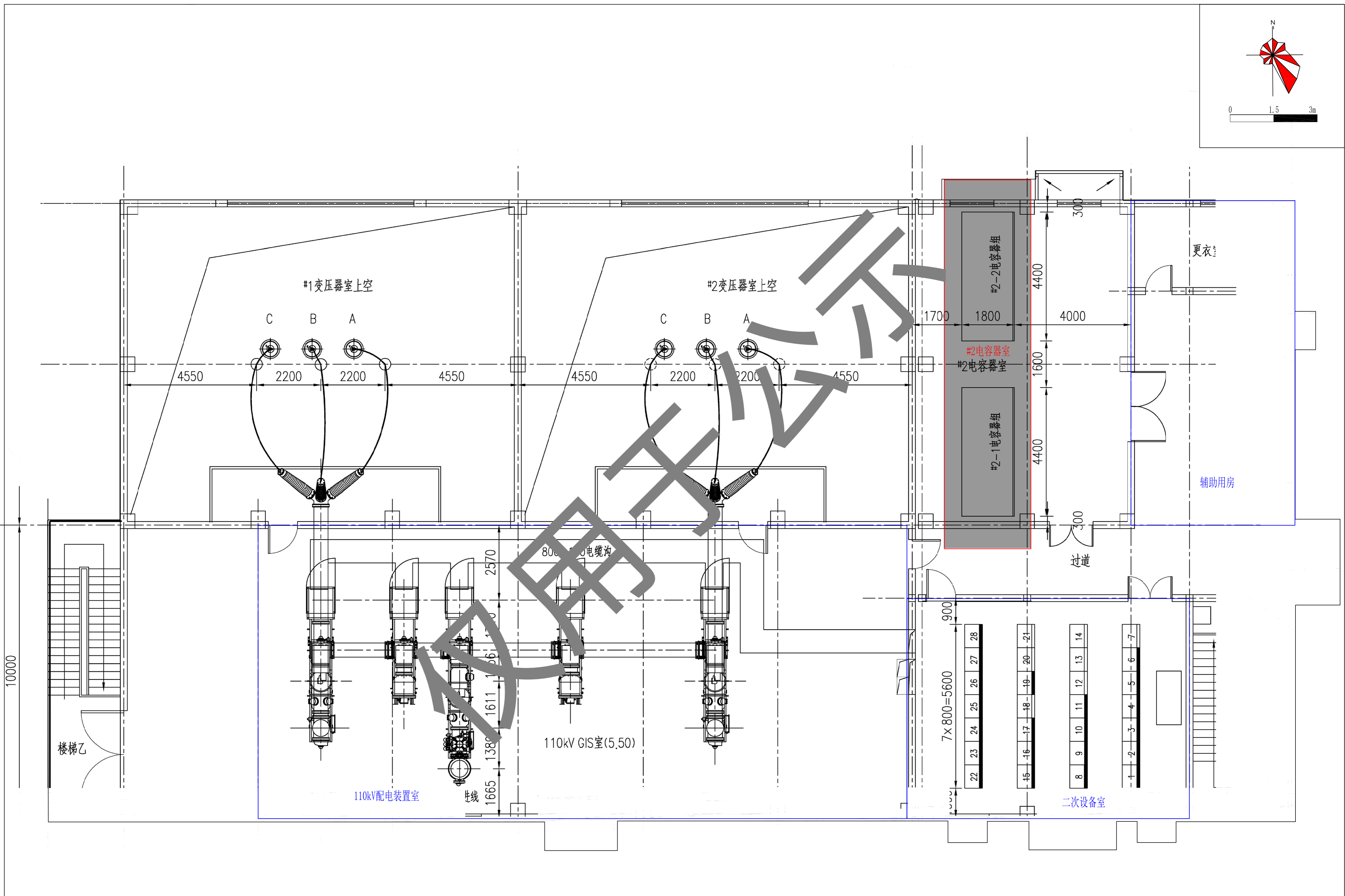
附图1 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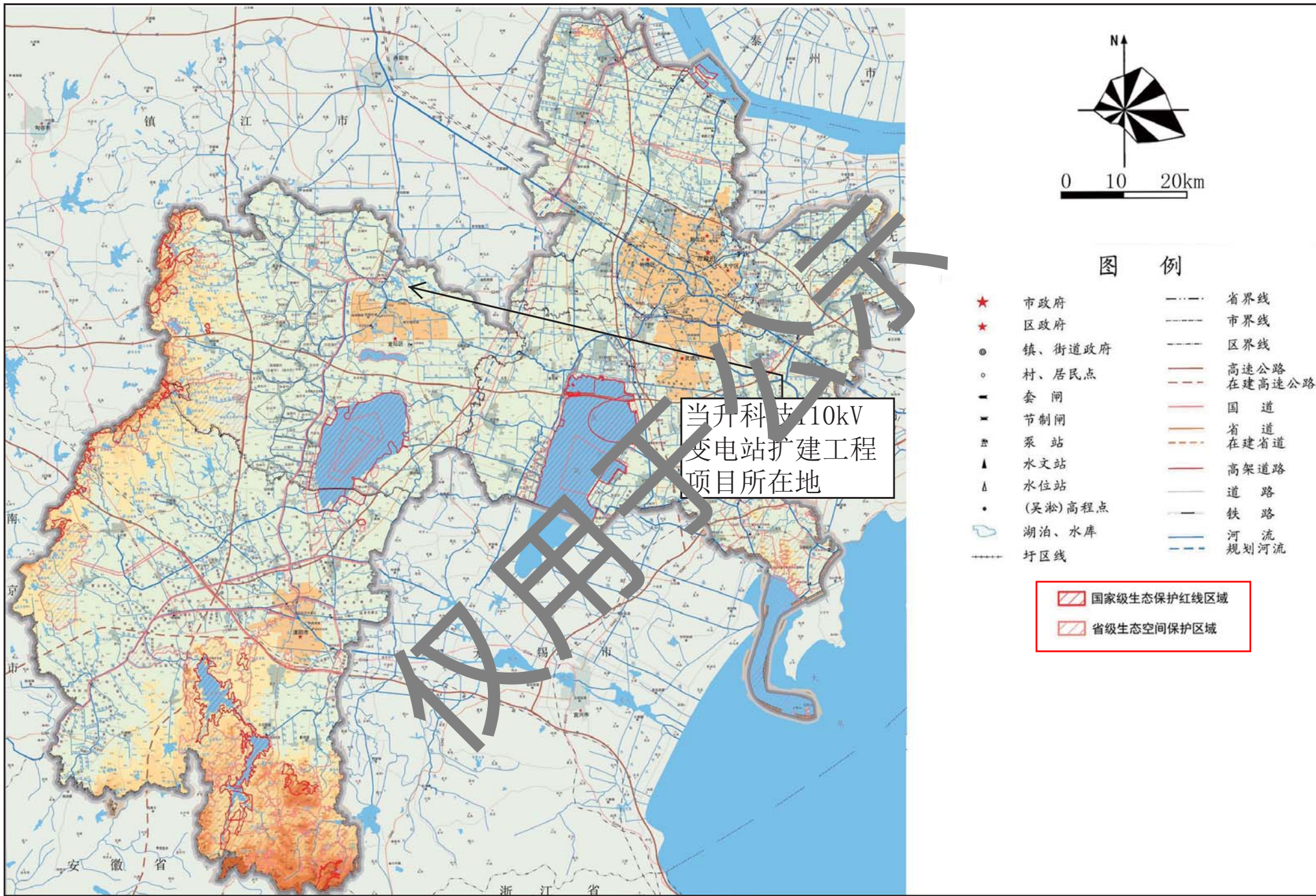
附图2 厂区平面布局图(含监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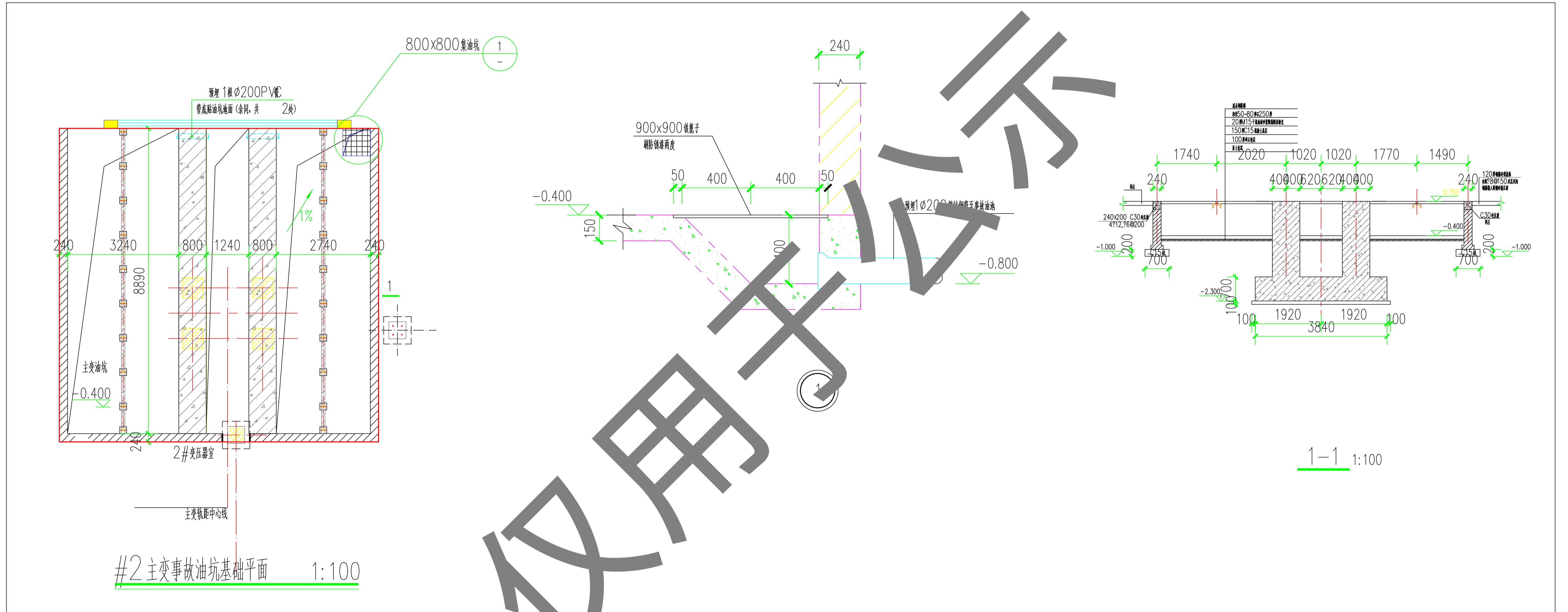
附图3-1 变电站电气一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3-2 变电站电气二层平面布置图



附图4 项目与常州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域关系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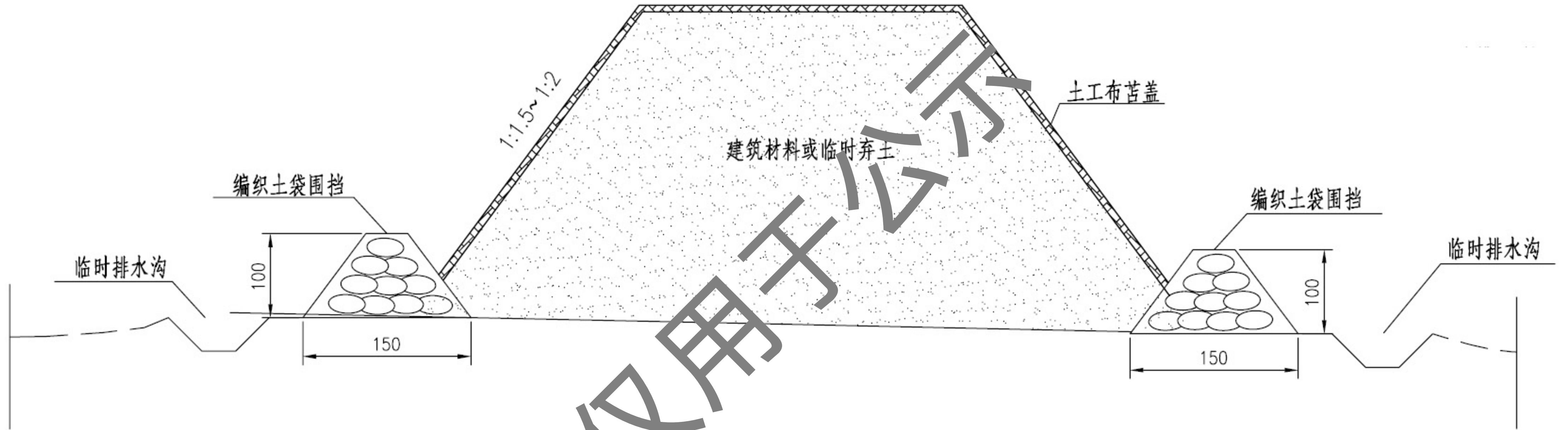


附图6-1 本项目生态环境保护典型措施设计示意图 (2#事故油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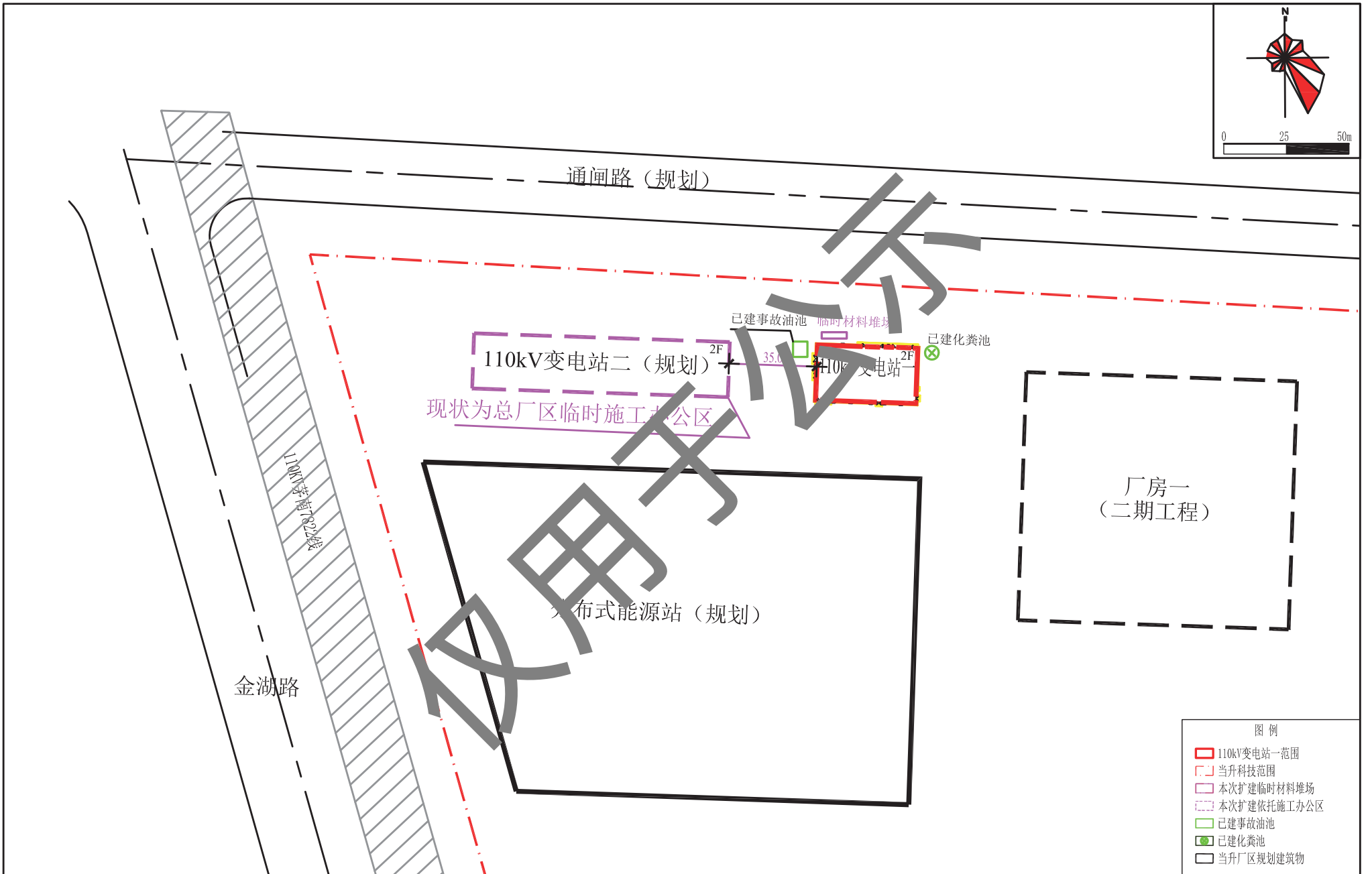
临时苫盖设计剖面图

注：

1.堆土高度不宜高于3m。



附图5-2 本项目生态环境保护典型措施设计示意图（临时堆土场）



附图6 施工期布设图



附图7 变电站周围概况图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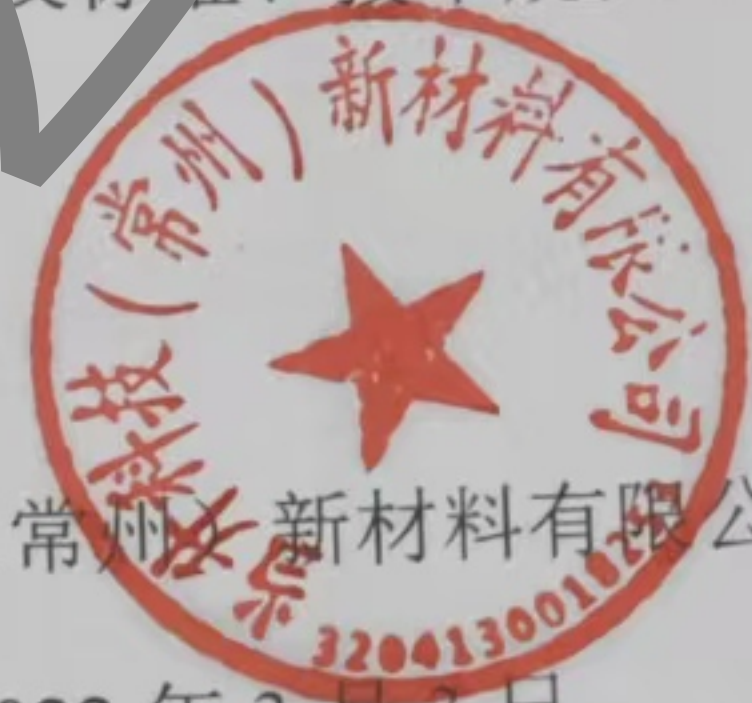
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兹委托贵单位承担常州) 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项目 110kV 变电站扩容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请贵单位依据相关环保法律法规及标准、技术规范按时完成评价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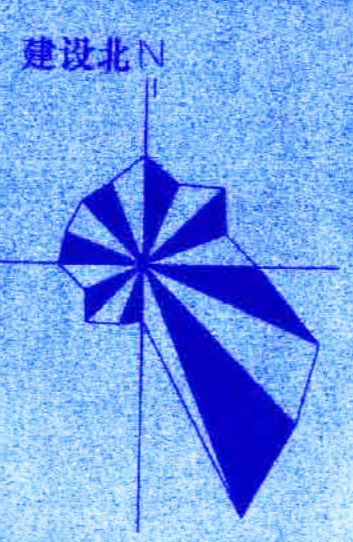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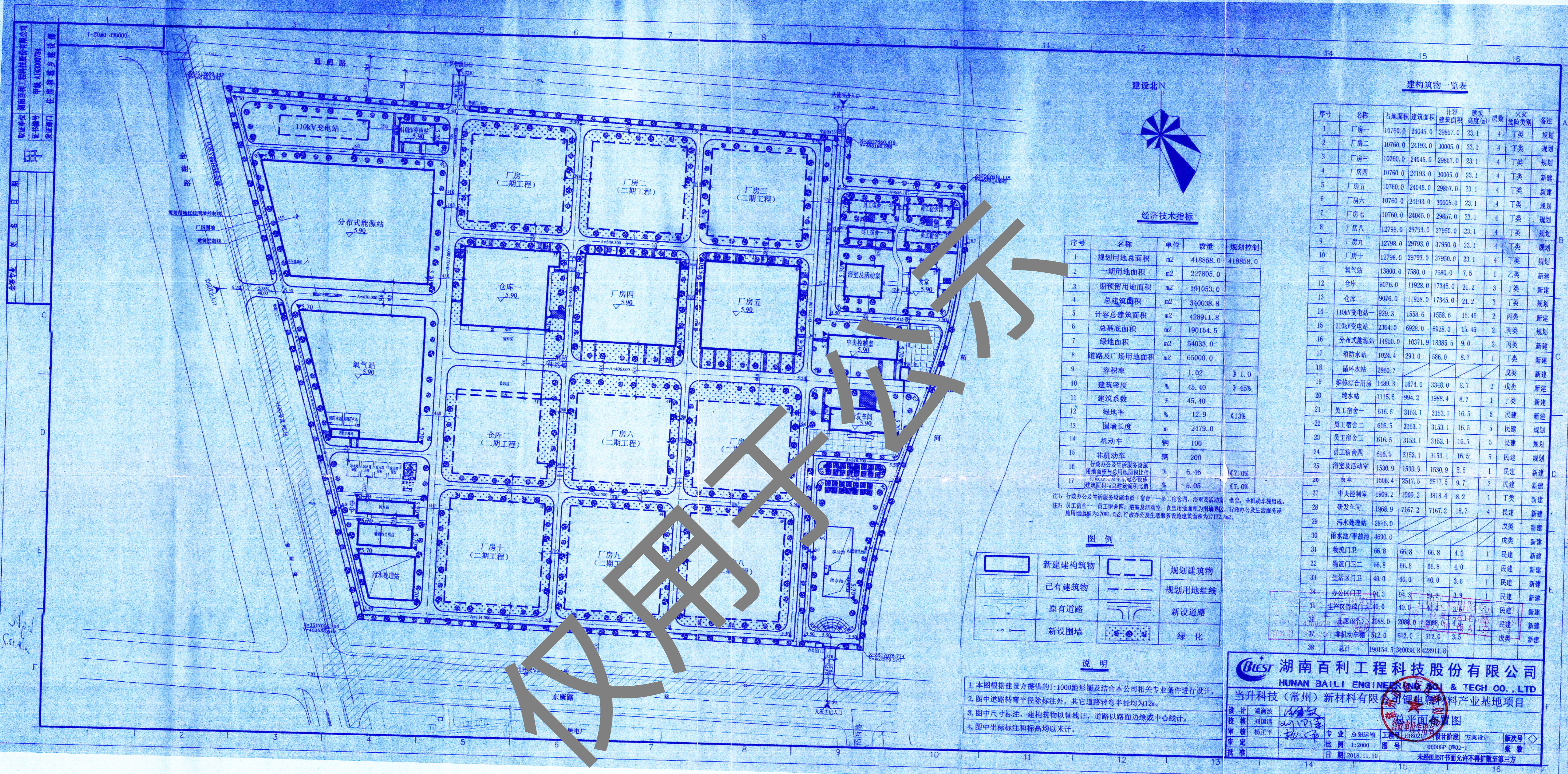
特此委托！

当升科技 (常州) 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3 日



及用于环评



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规划控制
1	规划用地总面积	m ²	418858.0	418858.0
2	一期用地面积	m ²	227805.0	
3	二期预留用地面积	m ²	191053.0	
4	总建筑面积	m ²	340038.8	
5	计容总建筑面积	m ²	428911.8	
6	总基底面积	m ²	190154.5	
7	绿地面积	m ²	54033.0	
8	道路及广场用地面积	m ²	65000.0	
9	容积率		1.02	> 1.0
10	建筑密度	%	45.40	> 45%
11	建筑系数	%	45.40	
12	绿地率	%	12.9	< 13%
13	围墙长度	m	2479.0	
14	机动车	辆	100	
15	非机动车	辆	200	
16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与总用地面积比值	%	6.46	< 7.0%
17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与总建筑面积比值	%	5.05	< 7.0%

注1: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由员工宿舍—员工宿舍、浴室及活动室、食堂、非机动车棚组成。
 注2: 员工宿舍—员工宿舍四、浴室及活动室、食堂用地面积为围墙内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为27081.0m²,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为17172.8m².

图例

	新建建筑物		规划建筑物
	已有建筑物		规划用地红线
	原有道路		新设道路
	新设围墙		绿化

说明

1. 本图根据建设方提供的1:1000地形图及结合本公司相关专业条件进行设计。
2. 图中道路转弯半径除标注外, 其它道路转弯半径均为12m。
3. 图中尺寸标注, 建筑物以轴心线, 道路以路面边缘或中心线计。
4. 图中坐标标注和标高均以米计。

建构筑物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	建筑面积	计容建筑面积	建筑高度(m)	层数	火灾危险类别	备注
1	厂房一	10760.0	24045.0	29857.0	23.1	4	丁类	规划
2	厂房二	10760.0	24193.0	30005.0	23.1	4	丁类	规划
3	厂房三	10760.0	24045.0	29857.0	23.1	4	丁类	规划
4	厂房四	10760.0	24193.0	30005.0	23.1	4	丁类	新建
5	厂房五	10760.0	24045.0	29857.0	23.1	4	丁类	规划
6	厂房六	10760.0	24193.0	30005.0	23.1	4	丁类	规划
7	厂房七	10760.0	24045.0	29857.0	23.1	4	丁类	规划
8	厂房八	12798.0	29793.0	37950.0	23.1	4	丁类	规划
9	厂房九	12798.0	29793.0	37950.0	23.1	4	丁类	规划
10	厂房十	12798.0	29793.0	37950.0	23.1	4	丁类	规划
11	氧气站	13900.0	7580.0	7580.0	7.5	1	乙类	新建
12	仓库一	9076.0	11928.0	17345.0	21.2	3	丁类	新建
13	仓库二	9076.0	11928.0	17345.0	21.2	3	丁类	规划
14	110kV变电站一	929.3	1558.6	1558.6	15.45	2	丙类	新建
15	110kV变电站二	2364.0	6928.0	6928.0	15.45	2	丙类	规划
16	分布式能源站	14850.0	10371.9	18385.5	9.0	2	丙类	新建
17	消防站	1024.4	293.0	586.0	8.7	1	丁类	新建
18	循环水站	2860.7					戊类	新建
19	维修综合用房	1489.3	1674.0	3348.0	8.7	2	戊类	新建
20	纯水站	1115.5	994.2	1988.4	8.7	1	丁类	新建
21	员工宿舍一	616.5	3153.1	3153.1	16.5	5	民建	新建
22	员工宿舍二	616.5	3153.1	3153.1	16.5	5	民建	规划
23	员工宿舍三	616.5	3153.1	3153.1	16.5	5	民建	规划
24	员工宿舍四	616.5	3153.1	3153.1	16.5	5	民建	规划
25	浴室及活动室	1530.9	1530.9	1530.9	5.5	1	民建	新建
26	食堂	1506.4	2517.5	2517.5	9.7	2	民建	新建
27	中央控制室	1909.2	1909.2	3818.4	8.2	1	丁类	新建
28	研发车间	1968.9	7167.2	7167.2	18.7	4	民建	新建
29	污水处理站	2876.0					戊类	新建
30	雨水池/事故池	4690.0					戊类	新建
31	物流门卫一	66.8	66.8	66.8	4.0	1	民建	新建
32	物流门卫二	66.8	66.8	66.8	4.0	1	民建	新建
33	生活区门卫	40.0	40.0	40.0	3.6	1	民建	新建
34	办公区门卫	94.3	94.3	94.3	3.9	1	民建	新建
35	生产区普通门卫	40.0	40.0	40.0	3.6	1	民建	新建
36	总库(不含)	2088.0	2088.0	2088.0	4.2	1	民建	新建
37	非机动车棚	512.0	512.0	512.0	3.5	1	戊类	新建
38	总计	190154.5	340038.8	428911.8				

BEST 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BAILI ENGINEERING & TECH CO., LTD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设计: 温海波
 校核: 刘国清
 审核: 杨正平
 审定: [Signature]
 批准: [Signature]

专业: 总图运输
 比例: 1:2000
 日期: 2018.11.10

工程: 10.803
 图号: 0000GP-DW02-1
 设计阶段: 方案设计
 图章: [Red Seal]

版次号: [Blank]
 张数: [Blank]
 未经BEST书面允许不得扩散至第三方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环核审〔2019〕35号

关于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 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材料均悉，结合常州市金坛生态环境局预审意见及技术评估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1）建设 110kV 当升变电站，户内型，本期建设主变 1 台（#1），容量为 $1 \times 50\text{MVA}$ 。

（2）建设 1 回 110kV 线路，起于金湟线 17#塔南侧新建 G1 塔，迄于 110kV 当升变电站。新建线路全长 0.3km，其中单回架空线路长 0.03km，单回电缆线路长 0.27km。

该项目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下列工作要求后，可以满足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法规和标准的要求。因此，我局同意该《报告表》。

二、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一）严格落实控制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工程周围区域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规定的工频电场强度 4000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100\mu\text{T}$ 的公众曝露控制限值要

求。

(二) 变电站应合理布局, 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隔声降噪措施, 确保变电站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要求, 同时确保工程周围区域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相应功能区要求, 防止噪声扰民。

(三) 变电站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污水管网, 经厂区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接管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不外排。变电站的排油槽和事故油池应进行防渗漏处理, 产生的废变压器油等危险废物应交有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理, 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四) 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相应要求。

(五) 落实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尽可能减少施工过程中对土地的占用和植被的破坏, 采取必要的水土保持措施, 不得发生噪声和扬尘等扰民现象。施工结束后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治理。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竣工后, 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经验收合格后, 项目方可投入运行。

四、我局委托常州市金坛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五、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 将批复后的《报告表》送常州市金坛生态环境局, 并接受其监督检查。



抄送: 常州市金坛生态环境局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文件

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7日，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输变电》（HJ 705-2020）和《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XGYS-21002），在常州市金坛区组织召开了“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兴光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并邀请了2位专家，组成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人员听取了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以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的汇报，并实地查看了现场，查阅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 110kV 变电站：本期新建主变1台（#1），户内布置，容量为50MVA。

(2) 110kV 线路：本工程新建线路起于金湟线17#塔的南侧新建G1塔，经架空线路至G2塔落地，然后电缆接入110kV变电站。新建线路全长0.3km，其中单回架空线路长0.03km，单回电缆线路长0.27km。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于2019年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对“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 110kV 输变电工程”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于2019年10月28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环评批复（常环核审〔2019〕35号）。

本项目自2019年11月15日开工，至2020年7月20日竣工，因主体工程未投运，主变没有负荷，直至2021年2月初方投入使用，环境保护设施同时投

入调试运行。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工程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结果，项目落实了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各类环保设施处理能力和处理效果能够满足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文件中所提出的要求，各类环境风险防范与应急措施均落实到位，环境保护设施和环保措施有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期间，各项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 生态环境影响

本工程施工期及运行期落实了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措施，工程建设未对区域内生态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对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2) 电磁环境影响

根据调查和现状监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文件、设计文件要求的电磁环境保护设施、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均已落实，本工程 110kV 变电站周围及线路沿线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3) 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施工时采用了低噪声机械设备，加强施工现场噪声的管控，夜间未施工，施工期未发生噪声扰民现象，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根据调查和现状监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文件、设计文件要求的声环境保护设施、声环境保护措施均已落实，本项目运行期 110kV 变电站四周各测点、110kV 线路测点噪声监测值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工程采取的声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较小。

(4) 水环境影响

本工程施工期废水主要来自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

施工期间设置了临时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厂区内化粪池处理后，排入管网至常州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施工场地设置了简易沉淀池，将施工废水处理后回用于施工过程，不外排。经调查，未随意排入当地水体环境，对水环境没有影响。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验收阶段，化粪池已做好防渗、防漏措施，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5)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

据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分开堆放，建筑垃圾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施工期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因此，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变电站内铅蓄电池使用频率较低，变压器运行稳定性较高，废变压器油由变压器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铅蓄电池和变压器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更换。

建设单位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建立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并在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进行了备案。

建设单位已做出危废处置承诺函，承诺更换的废铅蓄电池和变压器维护、更换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变压器油委托企业主体工程危废库进行暂存，并请有处置、利用资质的单位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工程自运行以来，未产生废铅蓄电池和废变压器油。

(6) 环境风险

本项目变电站中配套建设了事故油坑和事故油池，并制定了严格的检修操作规程。工程自带电运行以来，未发生过环境风险事故。

(7)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①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施工期环境保护管理由施工单位负责，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和工程质量监理制，设环保监理。

运行期企业设有专门的部门负责环境保护，负责变电站环境保护相关管理工作。为变电站的安全运行和日常管理建立了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同时为变电站的意外事故制定了相应的应急方案。

②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及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

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投入调试后，由江苏兴光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对本工程区域内电磁环境和声环境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电磁监测：本工程运行期在变电站四周布设电磁监测点位，竣工环保验收监测一次，有纠纷、投诉时进行监测。

噪声监测：在厂区和站界四周布设噪声监测点位，竣工环保验收监测一次，有纠纷、投诉或运行条件发生重大变化时，主要声源设备大修前后，对变电站四周排放噪声和周围声环境敏感目标环境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向社会公开。

本工程的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各项环保档案资料（如环境影响报告、环评批复、工程选址选线、初步设计等）及时归档，由档案管理员统一管理。

③环境管理状况分析

建设单位设置了相应环境管理机构，负责本工程运行后的环保管理工作。本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

六、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在充分讨论后认为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做好输变电工程的日常维护工作，确保各项指标稳定达标。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7月7日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常金环审〔2019〕194号

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批的“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分析、结论及专家意见，在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同意该项目在拟建地址（常州市金坛金城科技产业园通闸路南侧、金湖路东侧地块）建设，项目投资 335492.57 万元人民币，新建标准厂房及附属用房从事生产。项目建成后，将具备年产锂电池正极材料 50000 吨的生产规模。

二、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到以下几点：

(1) 项目在设计、施工、投运期间应将环保要求纳入具体工作中，设立专门人员负责环保工作，制定相应的环保规章制度并予以落实。

(2) 严格按照你单位申报的生产工艺流程进行生产，不得在建设地址从事未经审批的工艺及产品生产。

(3) 按“雨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雨污管网，本项目压滤废水、干燥冷凝废水、车间地面清洁废水、实验室纯水制备浓水、实验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冷却塔循环冷却水强排水和初期雨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回用水水质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一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其中，总氮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执行；新鲜水制备纯水产生的浓水和生活污水经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进入常州市金坛区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4) 工程设计中，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工艺废气的收集、处理效率及排气筒高度等达到环评提出的要求。加强生产管理，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粉尘有组织排放、镍及其化合物排放参照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NO_x、HCl、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

氨参照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中的二级新扩改建; VOCs 执行天津市地标《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5标准(今后如江苏省发布相应标准,则按江苏省标准执行);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中型”标准。

(5)合理布局车间和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对设备的维护和保养,采取有效的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减小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4类功能区标准。

(6)按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废的收集、贮存和综合利用措施,实现“零排放”,并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要求规范建设一般工业固废及危废暂存场所。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HW49、HW46、HW08)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并在投产前签订处置协议;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送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所有固体废物实现“零排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7)重视安全生产,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防止原料储运及生产过程中事故发生及事故性排放。

(8)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

环控[1997]122号)的规定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本项目新增废气排放口11个(含食堂油烟排放口),雨污水排放口各1个。

(9)落实报告中提出的以厂房一、厂房二、厂房三、厂房四、厂房五、中央控制室边界外扩100米形成的包络线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今后该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三、该项目实施后,污染物排放量必须满足我局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四、项目建设运营期间,由常州市金坛环境执法局会同常州市金坛区金城镇人民政府监督管理。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合格,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六、项目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或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方开工建设,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审核)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

(项目编码:2018-320482-41-03-566369)

(此页无正文)



仅用于公示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常州市金坛区金城镇人民政府，常州市金坛环境执法局，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19年9月26日印发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CQFW220015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三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常州检验检测产业园 5 号楼 401 室、501 室、601 室
电话：0519-88163870 0519-81235870



说 明

- 1、本报告须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资质认定标志后方可生效。
- 2、受检单位（委托方）对排口（点位）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委托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状况。
- 3、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结果有异议，自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与我公司联系，逾期不予受理。
- 4、本报告数据未经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5、本报告部分复制、私自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均属无效。
- 6、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机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检测报告一式三份，一份由检测机构存档，两份交被检单位。
- 8、报告结果仅对此次检测负责。

检测报告

基本信息

受检单位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盐港中路 69 号 9 幢	检测人员	兑浩楠、褚康茵、朱展红、田坤		
检测日期	2022.03.10~2022.03.11	检测时间	03.10: 11:05~14:30（昼） 22:00~23:15（夜） 03.11: 07:21~11:40（昼） 22:00~23:17（夜）		
联系人	聂工	联系电话	15095184305		
气象条件	天气:阴; 风向:东南风; 风速:1.7-1.8m/s; 温度:15℃; 湿度:53% (3.10 日昼间); 天气:阴; 风向:东南风; 风速:2.0-2.1m/s; 温度:13℃; 湿度:60% (3.10 日夜间); 天气:阴; 风向:东南风; 风速:1.5-1.6m/s; 温度:11℃; 湿度:58% (3.11 日昼间); 天气:阴; 风向:东南风; 风速:1.8-1.9m/s; 温度:13℃; 湿度:60% (3.11 日昼间);				
检测对象					
检测项目	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噪声				
检测方法	1、《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 681-2013） 2、《高压交流架空送电线路和变电站工频电场和磁场测量方法》（DL/T 988-2005） 3、《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检测结果评价依据	1、《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 2、《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检测仪器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检定公司/校准证书编号	检定有效期
	1	EM-50/EHP50F 电磁辐射分析仪	QSLs-FS-001	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210630752	2021.06.30~ 2022.06.29
	2	AS8336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QSLs-SB-376	山东凯利布森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KLBS2202081023008	2022.2.08~ 2023.2.07
	3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QSLs-SB-288	江苏省环境监测仪器计量中心/121016321-001	2021.08.02~ 2022.08.01
	4	AWA6021A 噪声校准器	QSLs-SB-595	江苏省环境监测仪器计量中心/121020771-003	2021.08.26~ 2022.08.25
备注	1、监测方案由委托方提供，点位见附图，详见附件一。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检测结果

表 1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
电磁环境敏感点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序号	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描述	测量结果	
			电场强度 (V/m)	磁感应强度 (μ T)
1	T ₁	变电站东侧	3.313	0.0384
	T ₂	变电站南侧	5.131	0.0398
	T ₃	变电站西侧	7.010	0.4204
	T ₄	变电站北侧	2.47	0.0281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检测结论

由检测结果可知,本次检测项目区域内的敏感点的工频电场强度为(1.010~5.131) 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0.0281~0.4204) μ T,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 8702-2014)中公众曝露控制限值的要求。3月10日噪声值为(57.0~62.0) dB(A); 3月10日夜间噪声值为(46.0~50.0) dB(A); 3月11日噪声值为(58.0~62.0) dB(A); 3月11日夜间噪声值为(47.0~51.0) dB(A)。

-----报告结束-----

仅供用于内部

报告编制: 鞠康育

报告审核: 孙煜

报告签发: 吴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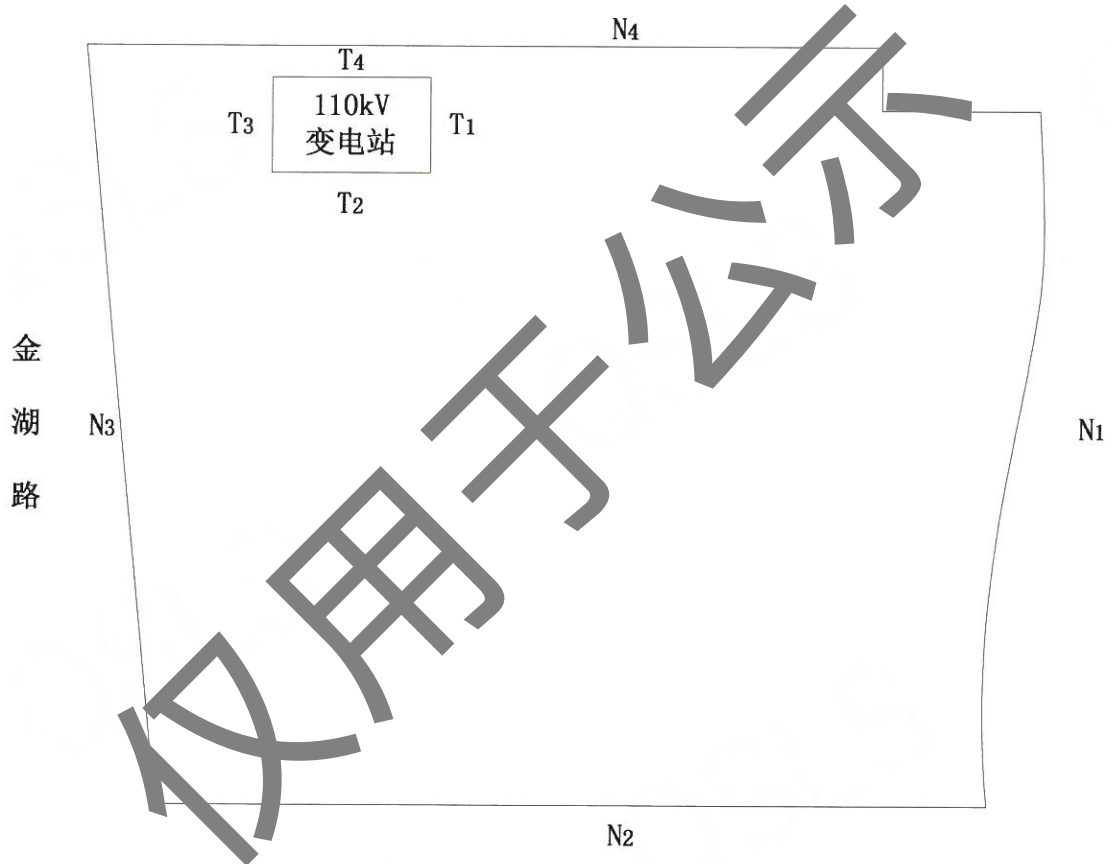
签发日期: 2022年03月15日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点位示意图

1、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110kV变电站扩建工程



现场检测点位平面示意图

附件6-2



青山绿水
QINGSHANLVSHUI

QSLS-ZL36-07-2021-1



211012052340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CQFW220017

检测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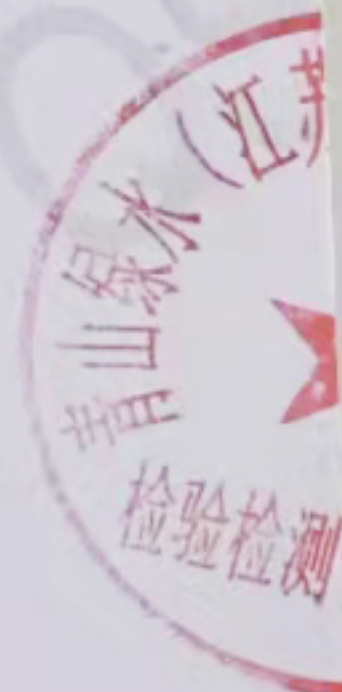
委托检测

受检单位:

普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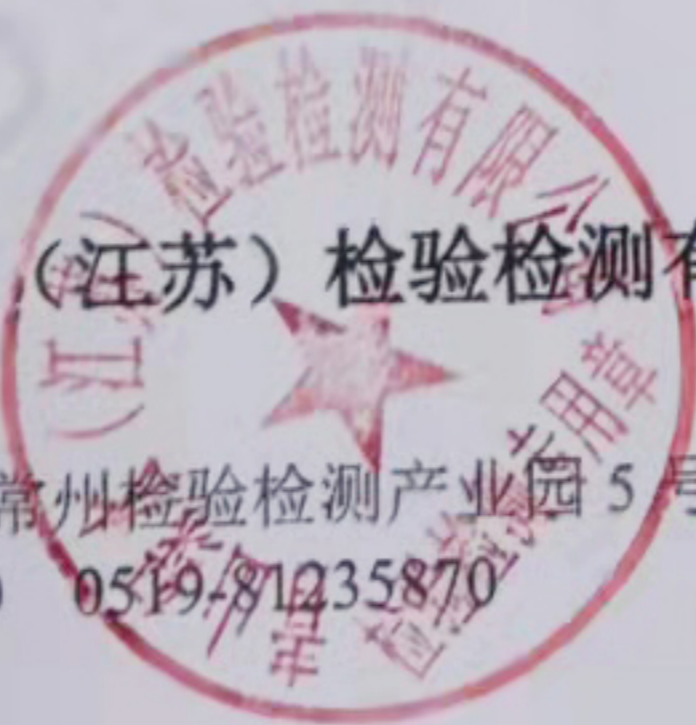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

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常州市天宁区常州检验检测产业园5号楼401室、501室、601室
电话: 0519-88163870 0519-81235870





说 明

- 1、本报告须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资质认定标志后方可生效。
- 2、受检单位（委托方）对排口（点位）的代表性和真实性负责；委托检测结果及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状况。
- 3、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结果有异议，自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与我公司联系，逾期不予受理。
- 4、本报告数据未经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5、本报告部分复制、私自冒用、涂改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篡改均属无效。
- 6、本单位保证工作的客观公正性，对委托单位的商业信息、技术文件等商业机密履行保密义务。
- 7、本检测报告一式三份，一份由检测机构存档，两份交被检单位。
- 8、报告结果仅对此次检测负责。



检测报告

基本信息

受检单位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盐港中路 69 号 9 幢	检测人员	郭靖、田坤		
检测日期	2022.03.30~2022.03.31	检测时间	03.30:9:21~10:53 22:00~23:26 03.11:9:13~10:46 22:00~23:25		
联系人	聂工	联系电话	13505184305		
气象条件	天气: 多云; 风向: 东南风; 风速: 2.2-2.3m/s; 温度: 17℃; 湿度: 58% (3.30 日昼间); 天气: 多云; 风向: 东南风; 风速: 2.5-2.6m/s; 温度: 10℃; 湿度: 59% (3.30 日夜间); 天气: 阴; 风向: 北风; 风速: 1.4-1.5m/s; 温度: 12℃; 湿度: 57% (3.31 日昼间); 天气: 阴; 风向: 北风; 风速: 1.7-1.8m/s; 温度: 9℃; 湿度: 58% (3.31 日昼间);				
检测对象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				
检测项目	噪声				
检测方法	1、《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检测结果 评价依据	1、《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规定的环境噪声等效声级限值（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0类	50	40		
	1类	55	45		
	2类	60	50		
	3类	65	55		
4类	70	55			
检测仪器	序号	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检定公司/校准证书编号	检定有效期
	1	AS336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QSLS-SB-376	山东凯利布森测控技术 有限公司 KLBS2202081023008	2022.2.08~ 2023.2.07
	2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QSLS-SB-288	江苏省环境监测仪器计 量中心/121016321-001	2021.08.02~ 2022.08.01
	3	AWA6021A 噪声校准器	QSLS-SB-595	江苏省环境监测仪器计 量中心/121020771-003	2021.08.26~ 2022.08.25
备注	1、监测方案由委托方提供，点位见附图，详见附件一。				
本页以下空白					



检测报告

检测结果

表 1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
3 月 30 日噪声监测结果

序号	测点编号	检测点位描述	检测结果	
			昼间噪声值 L _{eq} (dB (A))	夜间噪声值 L _{eq} (dB (A))
1	N ₁	受检地块东侧	58.0	47.0
	N ₂	受检地块南侧	61.0	48.0
	N ₃	受检地块西侧	60.0	50.0
	N ₄	受检地块北侧	60.0	50.0

本页以下空白

仅用于内部



检测报告

检测结果

表 2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
3 月 31 日噪声监测结果

序号	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描述	检测结果	
			昼间噪声值 L _{eq} (dB (A))	夜间噪声值 L _{eq} (dB (A))
2	N ₁	受检地块东侧	59.0	48.0
	N ₂	受检地块南侧	61.0	51.0
	N ₃	受检地块西侧	62.0	52.0
	N ₄	受检地块北侧	61.0	50.0

本页以下空白



青山绿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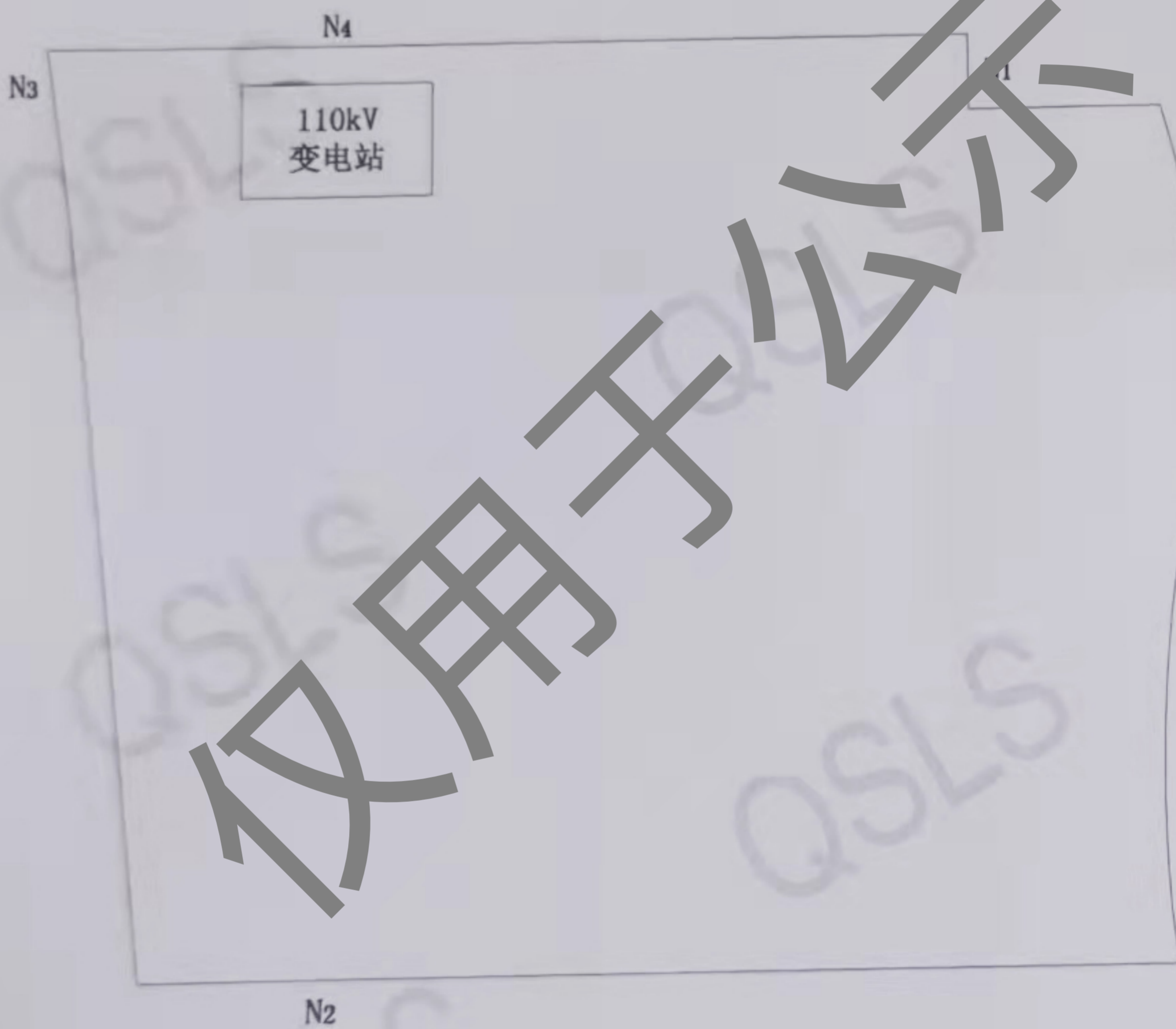
QINGSHANLVSHUI

QSLS-ZL36-07-2021-1

CQFW220017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点位示意图

1、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110kV变电站扩建工程



现场检测点位平面示意图



青山绿水
QINGSHANLVSHUI

附件一：





编号 3204020002021102202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040941306811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年03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周剑峰

营业期限 2014年03月20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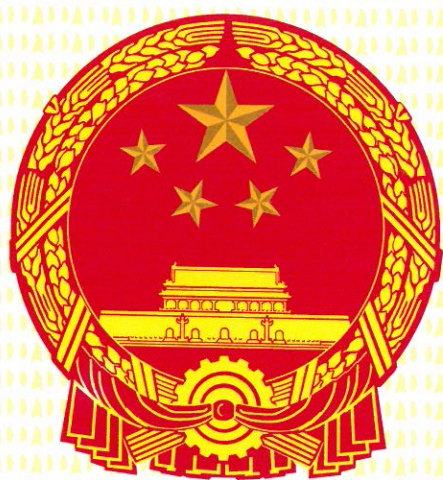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安全生产检验检测；检验检测服务；室内环境检测；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辐射监测；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放射性污染监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生态资源监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常州市天宁区常州检验检测产业园5号楼401室、501室、601室

登记机关



2021年10月22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1012052340

名称: 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常州检验检测产业园5号楼401室、501室、601室(2130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予以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 由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211012052340

发证日期: 2021年12月10日更址

有效期至: 2027年12月05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附表



211012052340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批准日期：2021年12月06日(复查换证(扩项、授权签字人变更、检测标准、方法变更、检测能力取消))

有效期至：2027年12月05日

批准部门：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

注意事项

1. 本附表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的授权签字人及其授权签字范围，第二部分是经资质认定部门批准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2. 取得资质认定证书的检验检测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时，必须在本附表所限定的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内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并在报告或者书中正确使用CMA标志。
3. 本附表无批准部门骑缝章无效。
4. 本附表页码必须连续编号，每页右上方注明：第X页共X页。

一、批准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非食品授权签字人及领域表

证书编号：211012052340

机构（省中心）名称：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第1页共 1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华阳南路26号产业园二期5号楼4至6层、青洋北路47号24栋、27栋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批准授权签字领域	备注
1	周青	总经理/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除环境类中电离辐射和电离辐射类、放射卫生防护类外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2	周美姣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3	周峥惠	部长/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除洁净室（区）类、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类外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4	吴佳	部长助理/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5	毛亚云	部长/中级职称同等能力	批准本次认定除环境类中电离辐射和电离辐射类、放射卫生防护类外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6	董俐香	质量负责人/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7	朱磊	报告组组长/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除环境类中电离辐射和电离辐射类、放射卫生防护类外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8	徐红超	质控员/中级职称同等能力	批准本次认定除环境类中电离辐射和电离辐射类、洁净室（区）类、放射卫生防护类外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9	顾桔	部长/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除环境类中电离辐射和电离辐射类、洁净室（区）类、放射卫生防护类外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10	于跃刚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除环境类中电离辐射和电离辐射类、公共场所类、洁净室（区）类、放射卫生防护类外的全部检验检测项目	
11	孙建义	辐射组组长/高级工程师	批准本次认定环境类中电离辐射和电离辐射类、放射卫生防护类的检验检测项目	

二、批准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11012052340

机构（省中心）名称：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第29页共 5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华阳南路26号产业园二期5号楼4至6层、青洋北路47号24栋、27栋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10	二噁英类	固体废物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辨气相色谱-高分辨质谱法 HJ 77.3-2008	只测17种二噁英类，具体参数：四氯~八氯代二苯并-对-二噁英：2,3,7,8-T ₄ CDD;1,2,3,7,8-P ₅ CDD;1,2,3,4,7,8-H ₆ CDD；1,2,3,6,7,8-H ₆ CDD；1,2,3,7,8,9-H ₆ CDD；1,2,3,4,6,7,8-H ₇ CDD;O ₈ CDD;四氯~八氯代二苯并-呋喃：2,3,7,8-T ₄ CDF;1,2,3,7,8-P ₅ CDF;2,3,4,7,8-P ₅ CDF;1,2,3,4,7,8-H ₆ CDF;1,2,3,6,7,8-H ₆ CDF;2,3,4,6,7,8-H ₆ CDF;1,2,3,7,8,9-H ₆ CDF；1,2,3,4,6,7,8-H ₇ CDF；1,2,3,4,7,8,9-H ₇ CDF;O ₈ CDF	扩项
5	噪声和振动	311	区域环境噪声（功能区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只用：附录B 声环境功能区监测方法	
		3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13	交通噪声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 HJ 640-2012	仅限与GB3096-2008配套使用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314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523-2011		
		315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22367-2008		
		316	机场周围飞机噪声	机场周围飞机噪声测量方法 GB/T 14621-1998		
		317	铁路边界噪声	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测量方法 GB 12525-1990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08年第38号）		
		318	城市轨道交通噪声	城市轨道交通车站站台声学要求和测量方法 GB 14227-2006		
		319	环境振动	城市区域环境振动测量方法 GB/T 10071-1988		
环境振动监测技术规范 HJ 918-2017						
320	室内噪声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 GB 50118-2010	只用：附录A 室内噪声级测量方法	扩项		
321	辐射剂量率	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T 61-2021				
		环境 辐射剂量率测量技术规范 HJ 1157-2021				
		电子直线加速器工业CT辐射安全技术规范 HJ 785-2016				
		X射线行李包检查系统卫生防护标准 GBZ 127-2002				
			X射线衍射仪和荧光分析仪防护标准 GBZ 115-2002			

二、批准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11012052340

机构（省中心）名称：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第30页共 5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华阳南路26号产业园二期5号楼4至6层、青洋北路47号24栋、27栋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6	电离辐射			射线和电子束辐照装置防护检测规范 GBZ 141-2002		
				射线工业CT放射卫生防护标准 GBZ 175-2006		
				含密封源仪表的放射卫生防护要求 GBZ 125-2009		
				密封放射源及密封 放射源容器的放射卫生防护标准 GBZ 114-2006		
				工业X射线探伤室辐射屏蔽规范 GBZ/T 250-2014		
				工业X射线探伤放射防护要求 GBZ 117-2015		
				工业 射线探伤放射防护标准 GBZ 132-2008		
				微量透射式X射线人体安全检查设备通用技术要求 GBZ 926-2011		
				放射治疗机房的辐射屏蔽规范 第1部分：一般原则 GBZ/T 201.1-2007		
				放射治疗机房的辐射屏蔽规范 第2部分：电子直线加速器放射治疗机房 GBZ/T 201.2-2011		
				放射诊断放射防护要求 GBZ 130-2013		
				货物/车辆辐射检查系统的放射防护要求 GBZ 143-2015		
					322	中子剂量当量率
	323	个人和环境辐射累积剂量	职业性外照射个人监测规范 GBZ 128-2019			
	324	表面污染	射线和电子束辐照装置防护检测规范 GBZ 141-2002			
			密封放射源及密封 放射源容器的放射卫生防护标准 GBZ 114-2006 表面污染测定 第1部分 发射体 (E _{max} 0.15MeV) 和发射体 GB/T 14056.1-2008			
7	电磁辐射	325	综合场强	移动通信基站电磁辐射环境监测方法 HJ 972-2018	只测:100kHz-6GHz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电磁辐射监测仪器和方法 HJ/T 10.2-1996	只测:100kHz-6GHz	

二、批准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非食品检验检测的能力范围

证书编号：211012052340

机构（省中心）名称：青山绿水（江苏）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第31页共 54页

场所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华阳南路26号产业园二期5号楼4至6层、青洋北路47号24栋、27栋

序号	类别(产品/项目/参数)	产品/项目/参数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限制范围	说明
		序号	名称			
		326	选频场强	移动通信基站电磁辐射环境监测方法 HJ 972-2018	只测:10MHz-8GHz	
				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电磁辐射监测仪器和方法 HJ/T 10.2-1996	只测:10MHz-8GHz	
		327	功率密度	移动通信基站电磁辐射环境监测方法 HJ 972-2018		
		328	电场强度	移动通信基站电磁辐射环境监测方法 HJ 972-2018		
		329	工频电场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 HJ 681-2013		
				高压交流架空送电线路、变电站工频电场和磁场测量方法 DL/T 988-2005		
330	工频磁场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 HJ 681-2013				
		高压交流架空送电线路、变电站工频电场和磁场测量方法 DL/T 988-2005				
8	气象参数	331	风速	地面气象观测规范 风向和风速 GB/T 35227-2017		
		332	湿度、温度	地面气象观测规范 空气温度和湿度 GB/T 35226-2017		
		333	气压	地面气象观测规范 气压 GB/T 35225-2017		
9	油气回收	334	液阻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只用：附录A 液阻检测方法	扩项
		335	密闭性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只用：附录B 密闭性检测方法	扩项
		336	气液比	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20952-2020	只用：附录C 气液比检测方法	扩项
二	农、林业土壤					
		337	氯离子	土壤检测 第17部分：土壤氯离子含量的测定 NY/T 1121.17-2006		扩项
				土壤氯离子含量的测定 NY/T 1378-2007		
		338	pH值	土壤pH值的测定 NY/T 1377-2007		
		339	容重	土壤检测 第4部分：土壤容重的测定 NY/T 1121.4-2006		
		340	水溶性盐总量	土壤检测 第16部分：土壤水溶性盐总量的测定 NY/T 1121.16-2006		
341	水分	土壤水分测定法 NY/T 52-1987				

附件 8 编制主持人现场踏勘记录



图 1 环评工程师当升科技总厂区门口影像 (含厂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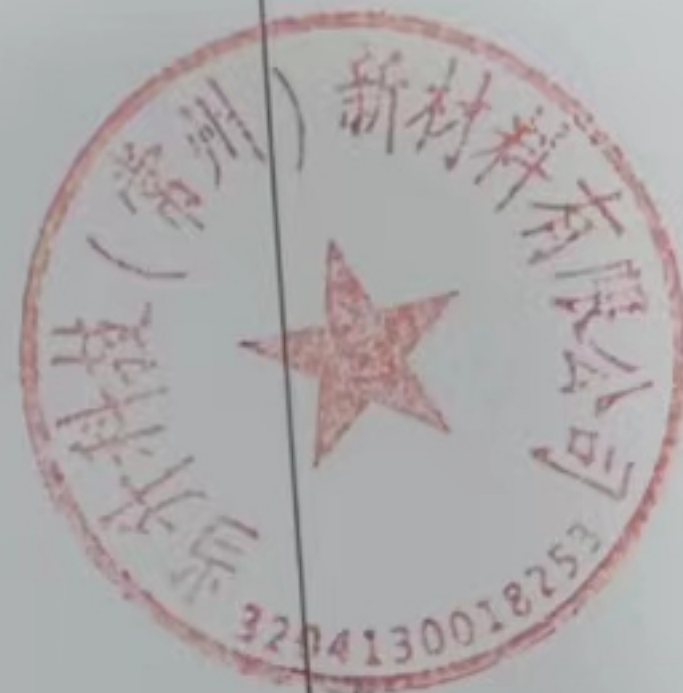
图 2 环评工程师拟扩建 2#主变处影像

环评工程师签字: 夏群

2022年3月4日

环评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9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 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建设单位：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科易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

建设单位：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关志波



建设单位：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电话：1364115063

传真：/

邮编：213200

地址：常州市金坛区盐港中路69号6幢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阶段性验收				
建设单位名称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通讯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盐港中路69号6幢				
建设地点	常州市金坛区盐港中路69号6幢				
主要产品名称	年产锂电池正极材料50000吨				
设计生产能力	<p>本项目在常州市金坛区盐港中路69号6幢新建厂房164034.6平方米，投资335492.57万元购置犁刀混合机、高混机、螺带混合机、辊道窑、双对辊、气流粉碎系统、超声波振动筛、直排筛、胶体磨、大包包装机、小袋包装机、吨包包装机、搅拌罐、压滤机、真空犁刀干燥机、磁力去铁器、电磁除铁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锂电池正极材料50000吨的生产能力。</p>				
实际生产能力	<p>本项目在常州市金坛区盐港中路69号6幢新建厂房164034.6平方米，投资230000万元购置犁刀混合机、高混机、螺带混合机、辊道窑、双对辊、气流粉碎系统、超声波振动筛、直排筛、胶体磨、大包包装机、小袋包装机、吨包包装机、搅拌罐、压滤机、真空犁刀干燥机、磁力去铁器、电磁除铁机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锂电池正极材料20000吨的生产能力。</p>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年8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年1月		
调试时间	2021年3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1年5月7~8日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苏科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2020年8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批复时间	常金环审[2019]194号 2019年9月26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335492.57万元人民币	环保投资总概算	4100万元人民币	比例	1.2%
实际总概算	230000万元人民币	实际环保投资	2042万元人民币	比例	0.89%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p>				

表 1-2 废水排放标准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项目排口	pH (无量纲)	茅东污水处理 厂接管标 准	6-9
2		COD		500
3		SS		250
4		NH3-N		35
5		TN		50
6		TP		3
7		动植物油		100

表 1-3 中水回用水水质标准要求

序号	污染物种类	浓度限值 (mg/L)	执行标准
1	pH (无量纲)	6.5-8.5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 (GB/T19923-2005) 表一中 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2	COD _{Cr}	60	
3	SS	/	
4	NH ₃ -N	10	
5	总磷	1	
6	总氮	1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表 1 一级标准

3、噪声

建设项目运行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4a类标准，具体见表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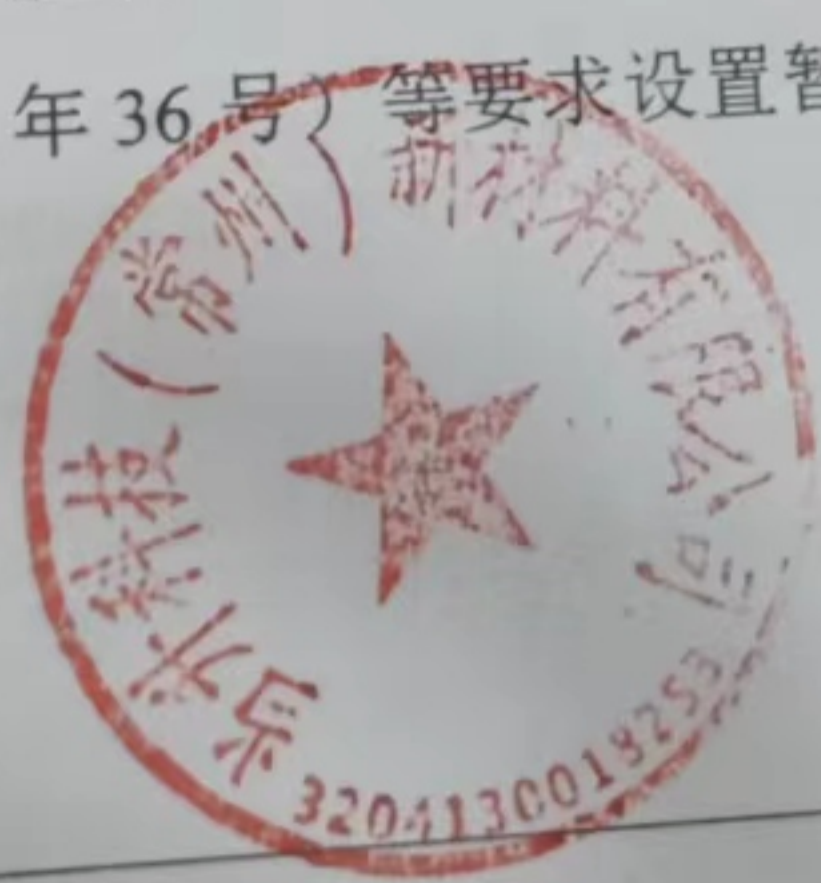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4a类	70	55

4、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公告 2013 年 36 号) 等要求设置暂存场所。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监测严格按照南京万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质量体系文件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在验收监测期间做到及时掌握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现场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

1、监测分析方法

废水和噪声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 5-1 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污染物	检测分析方法	采样仪器及分析仪器	检出限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	AL204 电子分析天平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GC9790 气相色谱仪	1.0mg/m ³
	颗粒物 (无组织)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5432-1995)及其修改单	CP225D 电子天平	0.001mg/m ³
	镍及其化合物 (有组织)	铜、锌、镉、铅、锰及其化合物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2003)(国家环保总局)3.2.12	E35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125μg/m ³
	镍及其化合物 (无组织)	铜、锌、镉、铅、锰及其化合物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2003)(国家环保总局)3.2.12	E35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125μg/m ³
废水	pH	《水质 pH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GB/T 6920-1986)	86031 水质检测仪	2~1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滴定管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 11901-1989)	AL204 电子分析天平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TU-1810PC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636-2012)	TU-1810PC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TU-1810PC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SYT700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总镍	《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GB/T 11912-1989)	E3500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0.05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AWA5688 噪声分析仪(编号: 1E029-18)	

2、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以及各监测项目标准分析方法规定的质量控制要求执行。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应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即仪器量程的20~70%之间。对采样仪器的流量计定期进行校准。每批样品标准曲线做中间点校核值。

表 5-2 有组织废气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质控样							
	样品数	校核值	现场平行	实验室平行	全称空白	样品加标	占比 (%)	合格率 (%)
颗粒物	108	2	8	10	8	0	25.9	100
镍及其化合物	108	2	4	8	10	0	22.2	100

表 5-3 无组织废气质量控制情况表

污染物	质控样							
	样品数	校核值	现场平行	实验室平行	全称空白	样品加标	占比 (%)	合格率 (%)
颗粒物	24	1	2	3	2	0	33.3	100
镍及其化合物	24	2	4	1	1	0	33.3	100

(2) 水质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各排放指标均符合金坛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污水处理站排口各排放指标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一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无超标现象。

3、噪声

表 7-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编号	测点名称	监测日期	时段	标准值 dB(A)	声级值 dB(A)	评价
N1	厂界外东 1m	2021.5.7	昼间	65	55.7	达标
			夜间	55	48.5	达标
			昼间	65	56.2	达标
			夜间	55	49.1	达标
N2	厂界外南 1m		昼间	70	57.2	达标
			夜间	55	50.1	达标
N3	厂界外西 1m		昼间	65	53.2	达标
			夜间	55	45.8	达标
N4	厂界外北 1m	昼间	65	55.4	达标	
		夜间	55	48.2	达标	
N1	厂界外东 1m	2021.5.8	昼间	65	56.5	达标
			夜间	55	49.3	达标
			昼间	70	57.7	达标
			夜间	55	50.5	达标
N2	厂界外南 1m		昼间	65	53.6	达标
			夜间	55	46.1	达标
N3	厂界外西 1m		昼间	65	53.6	达标
			夜间	55	46.1	达标
N4	厂界外北 1m	昼间	65	53.6	达标	
		夜间	55	46.1	达标	

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正常，各噪声源运行正常，厂界噪声值为昼间 53.2dB(A)~57.7dB(A)、夜间 45.8dB(A)~50.5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4a类标准要求。

3、总量核定：

2021年5月7日~5月8日，废气污染物总量核定结果表明：有组织颗粒物年排放量为 3.6288 吨，镍及其化合物未检出，符合环评要求指标。。

废水污染物总量核定结果表明：废水量年排放量为 12617.6 吨、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 2.5109 吨/年、悬浮物排放量为 0.4795 吨/年、氨氮排放量为 0.2221 吨/年、总氮排放量为 0.2221 吨/年。

附件10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常州）锂电新材料
产业基地二期项目 110kV 变电站扩容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

会议纪要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当升科技（常州）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项目 110kV 变电站扩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在常州市召开视频会议，会议由常州环保科技开发推广中心（环境咨询中心）主持。参加会议的有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常州市金坛生态环境局、建设单位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议邀请了 1 位专家（名单附后）参加技术评审。

与会人员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情况的介绍以及环评单位对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评审会会议纪要如下。

一、项目建设概况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升科技”）位于常州市金坛区金城科技产业园，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年产 50,000 吨正极材料生产线的工艺论证、工程设计，生产设备的采购、安装及调试等内容，以及生产配套的相关仓库、公用辅助工程的建设。生产线按照 NCM523、NCM811/NCA 的要求来设计，同时具备生产多元材料 NCM523、NCM622 的能力。为满足当升科技用电需求负荷，需 110kV 变电站扩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扩建 2#主变，容量为 40MVA；扩建 10kV II 段母线，出线 13 回；新增电容器组 2 组，容量均为 3600kvar；新增消弧线圈 1 组，容量 315kVA。。

本工程总投资 90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二、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评价方法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报告表修改完善时注意以下内容：

- 1、核实噪声评价标准，完善变电站声环境影响预测，完善附图和附件；
- 2、按专家和与会代表意见进行修改。



专家组：任炳湘、王凤英、范磊

2022年4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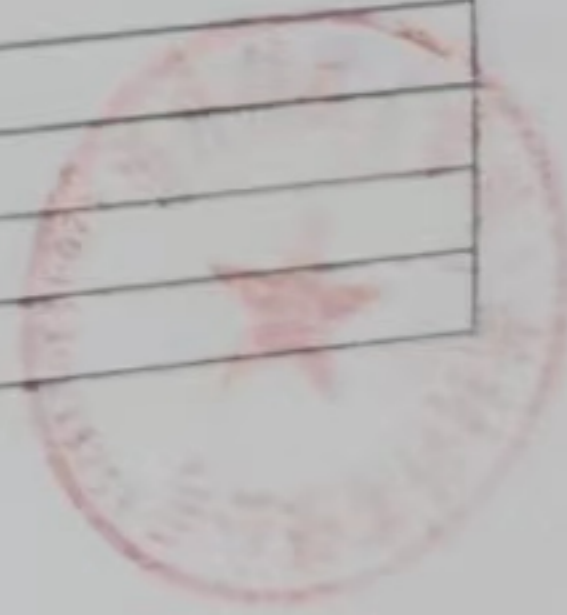
仅用于公示

当升科技（常州）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二期项目

110kV 变电站增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技术评审会意见修改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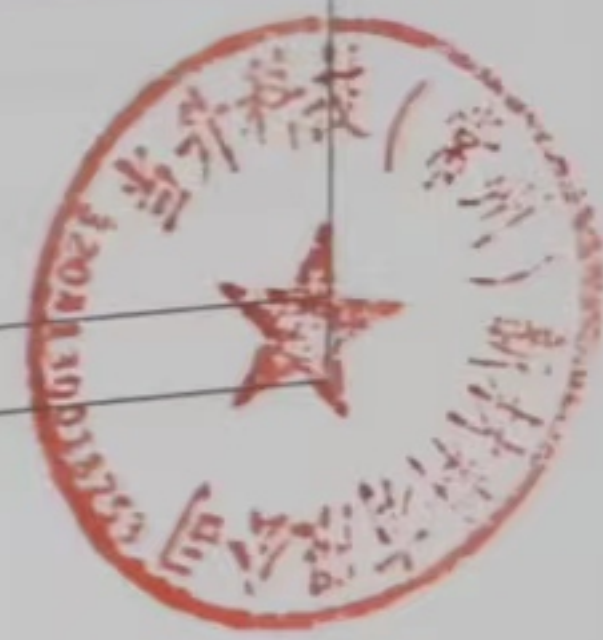
专家 范磊	意见	修改及说明
1	P1, 本期项目应有临时用地;	P1 补充厂区临时用地面积
2	P3-P4、P32, 项目概况及组成应以电压为 110kV 及以上为主, 其他简要叙述即可;	P3 项目由来简化, 原项目概况删除扩建后总规模的描述, 改描述为建设内容, 其中表 2-1 删除 10kV 出线及配套 110kV 线路。环保工程部分内容调至依托工程。
3	P5, 变电站总平描述中补充事故油池、化粪池;	P5 变电站总平描述中补充事故油池、化粪池。
4	P10, 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应与现状监测有相关性;	P9 声环境影响评价范围描述完善, 同时 P7 删除原声环境现状厂界均匀布点值, 仅保留变电站声源为中心轴线的延长线上的厂界噪声监测值。
5	P11, 声环境质量和噪声排放排放标准应以前期环评批复要求;	P9, 声环境质量和噪声排放排放标准取前期环评批复要求。
6	P14, 补充主变声源源强依据;	P14 补充主变声源源强依据为设备供应商材料。
7	P15, 噪声贡献值是如何得出的, 厂界预测值应取整后比较;	P14~P15 重新分析噪声贡献值, 表 4-4 对厂界预测值取整后比较。
8	P22, 监测计划中是否能落实 4 年一次;	P22 删除监测计划中 4 年一次的描述
9	P23, 施工期有固体废物遗漏建筑垃圾;	P24 补充施工期建筑垃圾的清运
10	附图 2, 补充比例尺。	附图 2, 比例尺已补充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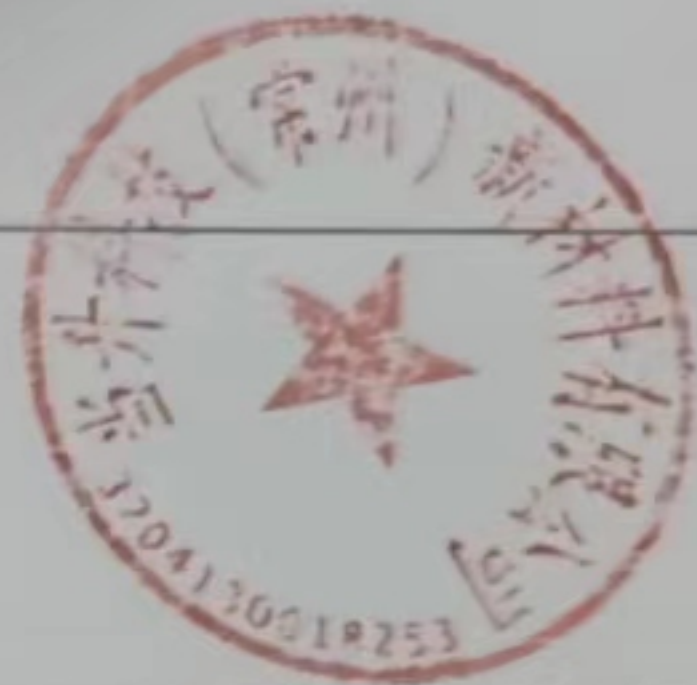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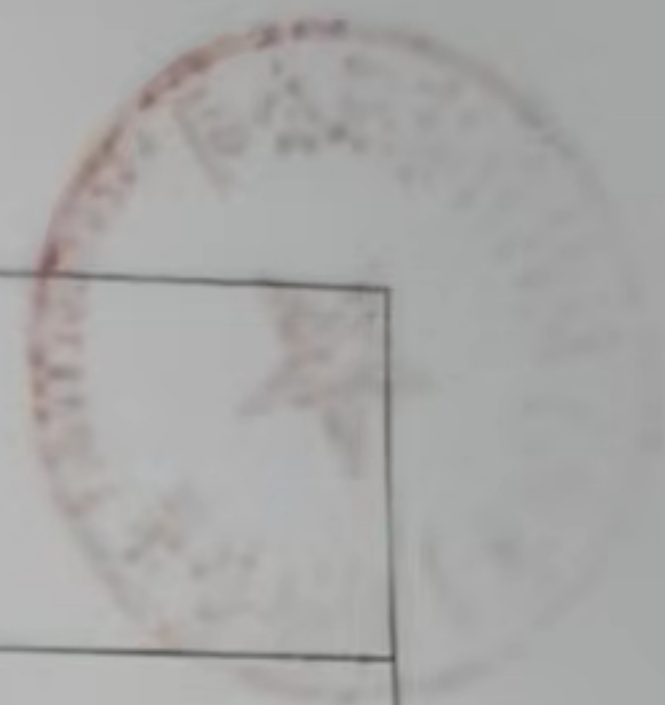


专家 王凤英	意见	修改及说明
1	表一 其他符合性分析补充与 HJ19 符合性分析。	表一，P2 补充了与 HJ19 符合性分析
2	表二 (1) P3 项目概况内容优化，明确主变规模、户内户外、配电装置及进出线回路即可。详细情况例如表中； (2) 平面布置图补齐化粪池位置； (3) 声环境监测点位应布设在变电站声源为中心轴线的延长线上。	表二 (1) P3 项目概况内容优化，删除了扩建后总规模的描述，仅明确主变规模、户内、配电装置及进出线回路。表 2-1 更新。 (2) 附图 3-1 平面布置图补齐化粪池位置； (3) 附图 2 声环境监测点位布设在变电站声源为中心轴线的延长线上。
3	表三 (1) 声环境监测点位应布设在变电站声源为中心轴线的延长线上； (2) P10 补充生态环境评价范围确定前提是项目“不进入”生态敏感区的条件下； (3) P10 补充电磁环境和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含义； (4) P11 本项目声环境执行标准应参考主体工程环评文件。	表三 (1) P7 删除原声环境现状厂界均匀布点值，仅保留变电站声源为中心轴线的延长线上的厂界噪声监测值； (2) P8 补充生态环境评价范围确定前提是项目“不进入”生态敏感区的条件下； (3) P9 补充了电磁环境和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含义； (4) P9 本项目声环境执行标准参考主体工程环评文件及批复（常金环审[2019]194 号）
4	表四 (1) P15 说明变压器声源数据的来源； (2) P15 原有工程预测时按远景 2 台主变预测，现一台已经运行，环境也可能发生变化，应对扩建后的声环境进行预测和评价； (3) P17 量化新增变压器的变压器油容积后进行分析 and 评价。	表四 (1) P14 补充主变声源源强依据为设备供应商材料。 (2) P14~P15 重新分析噪声贡献值，表 4-4 对厂界预测值取整后比较。 (3) P17 量化新增变压器的变压器油容积后进行分析 and 评价。
5	其他：补充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设施位置及设计图。	其他：附图 5-1 事故油坑设计图进行了更新；附图 3-1 及附图 6 补充示意施工临时堆场所在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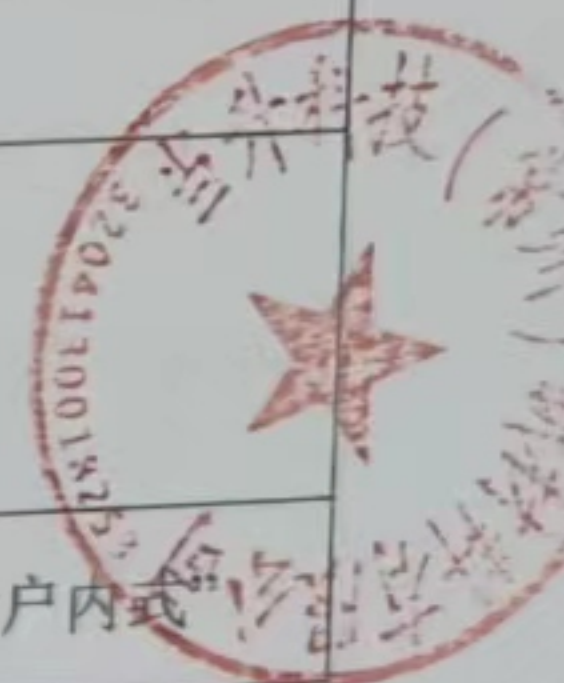
专家 任炳相	意见	修改及说明
1	P1 填写的“项目备案部门”及“项目备案文号”若为本建设项目（110kV 变电站增容工程）的，需提供复印件作为附件，否则填“无”。	P1“项目备案部门”及“项目备案文号”更为“无”
2	P3“2、项目概况”（建议改为“2、建设内容”）部分：描述内容需精简（删去不必要的内容）。	P3 项目概况改为建设内容，描述内容删除扩建后总规模的描述。
3	P3~P4 表 2-1 中：“主体工程”中填写的“1.8 配套 110kV 线路”一项需删去（不属本期“变电站增容工程”建设内容）。	其中表 2-1 删除 10kV 出线及配套 110kV 线路，环保工程部分内容调至依托工程
4	P5“施工布置情况”部分： （1）说明本项目施工临时办公、生活区依托的“现有生活楼”的位置，并图示。 （2）描述了“材料堆场位于变电站北侧”，需图示，并给出临时占地面积（临时占地面积还需在有关部分填写或说明）。	（1）P4~P5 说明临时办公、生活区依托总厂区临时施工办公区，见附图 6； （2）说明临时堆场位于 1#主变北，占地 25m ² 及见附图 1（2.5m×10m）及附图 6。
5	“声环境质量现状”部分（P8~P9）： （1）P8 表 3-2“当升科技总厂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需删去（厂界各测声监测点位不在距变电站最近位置处，相应的检测报告（附件 7-1）及附图 2 也需删去）。 （2）表 3-3 名称“当升科技 110kV 变电站场界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表”中的“当升科技 110kV 变电站场界”改为“当升科技厂区厂界”。	（1）P7 删除原声环境质量现状厂界均匀布点值，仅保留变电站声源为中心轴线的延长线上的厂界噪声监测值。附图 2 声环境监测点位更新； （2）表 3-2 名称更新，测点描述同步更新。
6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部分：P10 所述事故油及油污水“最终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需改为“事故油拟回收处理，事故油污水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P8 相应事故油及油污水处理更新。
7	P10“电磁环境保护目标”部分： （1）补充说明电磁环境保护目标含义。 （2）关于“该范围内现场未建设厂房，无电磁环境保护目标分布”的表述需核实（电磁环境保护目标不限于“厂房”）。	P9 （1）补充说明电磁环境保护目标含义； （2）电磁环境敏感目标表述更正。
8	P10“声环境保护目标”部分：（1）描述了声环境评价范围为“建	P9



	<p>设项目边界外 200m 范围内”，建议改为“建设项目边界外 200m 以内的厂区以外范围”，并注明“（并对厂界外 1m 处进行声环境现状监测和影响预测）”。</p> <p>（2）补充说明声环境保护目标含义。</p>	<p>（1）声环境评价范围的描述更正；</p> <p>（2）补充说明了声环境保护目标含义。</p>
9	<p>P10~P11“评价标准”部分：描述了新材料有限公司四周厂区周围区域执行 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执行 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的依据为《常州市市区声环境功能区划（2017）》，但附件 5（主体项目环评批复中要求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 中 3 类、4 类功能区要求”，需对照、核实；相应地，P9 表 3-3 中填写的四侧厂界执行的声环境标准类别均为 3 类也需核实。</p>	<p>P9，声环境质量和噪声排放标准取前期环评批复要求。</p>
10	<p>P14~P16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部分：</p> <p>（1）P14 所述主变噪声源强取值“不大于 63dB(A)”需说明依据；明确预测计算时是否扣除了主变室墙（或隔声门、主变室墙采用吸声材料）的衰减。</p> <p>（2）P15 本期按新增 2 台主变进行声环境影响预测不恰当，需核实：</p> <p>①应按本期新增 1 台进行预测（根据 HJ 24-2014 中 8.2.2.1，应以工程（本期新增 1 台主变）噪声贡献值与受到现有工程影响的厂界噪声值叠加后的预测值作为评价量（注：厂界现状监测值为现有工程（即主体项目）噪声源（含变电站原有 1 台主变）的厂界噪声值）。</p> <p>②表 4-3 中“变电站总厂界噪声现状值”一列数据找不到来源（附件 7-1、附件 7-2 中均无），应改用 P9 表 3-3 中数据（及附件 7-2 检测报告数据）。</p>	<p>（1）P14 补充主变声源源强依据为设备供应商材料。</p> <p>（2）P14~P15 重新按 1 台主变分析噪声贡献值，表 4-4 对厂界预测值取整后比较。表 4-3 增加备注说明声环境现状值取值。</p>
11	<p>P16“运行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部分：说明依托总厂区危废库的位置，并注明见附图 2。</p>	<p>P16 说明依托总厂区危废库的位置，并注明见附图 2。</p>
12	<p>P16~P17“运行期环境风险分析”部分：引用的 GB50229-2019 中相关规定“户外单台油量为 1000kg 以上的电气设备……总事故</p>	<p>P17 更正改用 GB50229-2019 中 6.7.7 的有关规定，进行对照、分析。</p>



	<p>贮油池的容量应按其接入的油量最大的一台设备确定.....”适用于户外变，对本项目户内变不适用，需改用 GB50229-2019 中 6.7.7 的有关规定，进行对照、分析。</p>	
13	P18 删去“不同建设方案的环境比选”部分。	P18 删去了“不同建设方案的环境比选”部分。
14	<p>“运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部分：</p> <p>(1) P20~P21“运行期电磁环境保护措施”部分（及后文有关部分）：补充 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设备。</p> <p>(2) P21“运行期声环境保护措施”部分（及后文有关部分）：补充主变户内布置，利用主变室墙体隔声。</p> <p>(3) P21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部分（及后文有关部分）：补充危废暂存措施。</p> <p>(4) P22 有关责任主体、实施保障、实施效果等内容建议后移至“7、运行期环境监测”部分之后。</p> <p>(5)表 5-1 中填写的监测频次“其后变电站每四年监测一次”需核实。</p>	<p>(1) P21 及后文 P27 补充了 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设备作为“运行期电磁环境保护措施”。</p> <p>(2) P21“运行期声环境保护措施”部分（及后文 P26 有关部分）：补充了主变户内布置，利用主变室墙体隔声。</p> <p>(3) P21 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部分（及 P27 后文有关部分）：补充了危废暂存措施。</p> <p>(4) P22 有关责任主体、实施保障、实施效果等内容建议后移至“7、运行期环境监测”部分之后。</p> <p>(5)表 5-1 中填写的监测频次“其后变电站每四年监测一次”删除。</p>
15	《六、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中：P27“环境风险”项填写的“事故油坑、事故油池满足《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50229-2019) 中 6.7.8 等相关要求”中的“6.7.8”需改为“6.7.7”。	P28 更正为 6.7.7 的要求
16	P33“1.5 评价工作等级”部分：所述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为户外式”有误。	P33 所述更正为“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为户内式”
17	P35 表 2-1“测点位置”需填写“变电站×侧围墙外 5m 处”。	P35 表 2-1“测点位置”更正为“变电站×侧围墙外 5m 处”。
18	P40、P41“电磁环境保护措施”中：补充 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设备。	P40、P41“电磁环境保护措施”中：补充 110kV 配电装置采用户内 GIS 设备。
19	<p>改进文字描述：</p> <p>(1) 需核实、剔除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的文字描述，如：P12 施工期“水土流失”部分（及 P19、P24）描述了土建施工有关内容，而 P5“施工方案”部分反而没有提及土建施工。</p> <p>(2) 有些文字描述需精简（精炼），如：P3“2、项目概况”</p>	<p>(1) P5 补充了土建施工；</p> <p>(2) P3、P32、P33 对原项目由来、原项目概况部分进行了精炼。</p>



	<p>部分；《专题》总则中的“项目由来”部分（P31）、“项目概况”部分（P32）。</p>	
20	<p>核实、完善附图附件：</p> <p>(1)《目录》中附件 2 名称“建设项目规划总平图”需核实(实际附件 2 中该图为本建设项目“110kV 变电站”所在厂区的总平图)。</p> <p>(2) 附图 4“项目区域生态红线图”需说明来源（且图中无生态保护红线区域、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图例）。</p> <p>(3) 核实附图 5（变电站给排水平面图）的必要性（且图中标注内容及图例需清晰；所用数字比例尺需改用线段比例尺）。</p> <p>(4) 附图 6（依托的事故油池施工图）不属本期建设内容，无必要保留。</p> <p>(5) 附图 7 图名为“#2 主变室设备基础平面图（含主变油坑）”，与（《目录》中所称“事故油坑设计图”不一致，作为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典型设计图，只需绘制事故油坑部分；图面内容需清晰、规范。</p>	<p>(1) 目录中附件 2 更新为“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总平面布置图”；</p> <p>(2) 附图 4 名称更新为“项目与常州市生态空间保护区关系”明示图例；</p> <p>(3) 删除原附图 5 变电站给排水平面图；</p> <p>(4) 删除原附图 6 依托的事故油池施工图；</p> <p>(5) 原附图 7 图名为“#2 主变室设备基础平面图（含主变油坑）”，现更为附图 5-1 本项目生态环境保护典型措施设计示意图（2#事故油坑），并规范图件，更新图件清晰度。</p>
其他生态环境部门意见	<p>(1) 删除非必要的附件 6 主体工程验收意见；</p> <p>(2) 补充监测单位资质；</p> <p>(3) 建设周期明确工期时长；</p> <p>(4) 工程师 3 个月社保证明补充。</p> <p>(5) 附件 2 总厂区规划总平图调清晰。</p> <p>(6) 附图 3-1 补充明示事故油池、化粪池。</p>	<p>(1) 删除非必要的附件 6 主体工程验收意见；</p> <p>(2) 补充监测单位资质见附件 7；</p> <p>(3) P5 建设周期仅明确工期时长；</p> <p>(4) 工程师 3 个月社保证明补充。</p> <p>(5) 附件 2 当升科技（常州）新材料有限公司锂电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调清晰。</p> <p>附图 3-1 补充明示事故油池、化粪池。</p>



南京普桦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10 日

